温哥华传说

Legend of Vancouver



[加] 艾米莉 · 波琳 · 约翰逊/著
杨晨 郑诚/译

[责任编辑] 郭惠丽

译言古登堡计划
Yeeyan Gutenberg Project

版权信息

书名:温哥华传说

作者:[加拿大]艾米莉·波琳·约翰逊

译者:杨晨 郑诚

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

序言

本人应邀为这部由我协助联系出版的《温哥华传说》作序，共同撰写序言的还有出版小组委员会的成员——列弗夫女士，L. W. 马克夫斯基先生和R. W. 道格拉斯先生。但似乎并没有必要为之作序。本书的品质有目共睹。不过，或许我们可以写下心中的愉悦与满足，因为出现了这样一位诗人，她将笔触伸向那灰蒙蒙的山脉，曲径通幽的森林，潮汐冲刷的水域，繁忙城市的街道和摩天大楼，我们这片亲切而浪漫的土地。波琳·约翰逊把明快的现在和古老的过去联系了起来。通过她的眼睛，温哥华有了一个全新的视角。这些半历史传说所展现的想象力，以及富有节奏的散文韵律，证明了约翰逊是一位让我们引以为豪的文学工作者：她为纯粹的加拿大文学做出了难能可贵的贡献。

——伯纳德·麦克沃伊

作者自序

这些传奇故事（有两三个例外）都是已故温哥华部族首领乔·卡普兰诺先生亲口所述，他是我的一位挚友，1906年我有幸在伦敦遇见他，当时他正在访问英国，并在白金汉宫受到了国王爱德华七世和皇后亚历山德的接待。同为离家千里之外，我恰巧能用奇努克语跟卡普兰诺首领寒暄，而当我定居太平洋沿岸时，他竟毫无保留地给予我友情和信赖，何德何能啊。情之所至，他时不时会跟我讲起这些传说。他常说，除了我以外，他从来没有跟任何说英语的人讲过这些故事。

——艾米莉·波琳·约翰逊（印第安名“Tekahionwake”）

生平简介

艾米莉·波琳·约翰逊（印第安名“Tekahionwake”）为已故加拿大原住民首领G.H.M.约翰逊先生（又名“Onwanonsyshon”）和他的妻子艾米丽·霍威尔斯所生，是这个四口之家的老幺。艾米丽是英国血统，出生于布里斯托尔，在加拿大定居。

约翰逊首领来自著名的莫霍克部落，是四百年前跟随海华沙[注]组建联盟的五十个贵族之一的后裔，当时被称为“五大部落兄弟会”（Brotherhood of the Five Nations），后来被法国传教士和探险家命名为易洛魁人。因其忠于英国皇室，他们获得了安大略省布兰特郡位于格兰德河沿岸的壮美土地，部族们至今仍在这里生活。

就在这片印第安人聚居地，波琳·约翰逊在她父亲的庄园“酋长林”里出生了。祖先的忠诚在她的散文和诗歌创作中生生不息。

她所接受的教育既不广博，也不精细。谈不上高中或大学。她接受过两年的保育员家教，然后在离家半英里的一所印度学校读了三年书，又在布兰特福德市中心学校念了两年，这就是她的教育程度。但在这之外，她却有着广泛的通识，早在孩童时期就阅读了大量的书籍，尤以诗歌居多。在十二岁之前，她就拜读了斯科特、朗费罗、拜伦、莎士比亚以及艾迪生的《观众》（*Spectator*）、福斯特的散文和欧文·梅雷迪斯的著作等。

最先接受并刊登她诗歌的期刊有在纽约出版的小杂志《诗歌宝石》（*Gems of Poetry*），已故的戈德温·史密斯教授（Goldwin Smith）在多伦多创办的《本周》（*The Week*），纽约的《独立》

（*Independent*）和多伦多的《星期六之夜》（*Saturday Night*）。从那以后，美洲大陆和英国的大部分高端杂志都刊登过她的作品。

作品获得了关注，约翰逊小姐职业生涯的下一个步骤是在公共平台上朗诵自己的诗歌。这方面她很有天赋，通过练习很快形成了一种显著的能力，再加上她的个人魅力，听众们从大西洋到太平洋，无不被她俘获。她的朋友，来自多伦多的弗兰克·伊伊（Frank Yeigh）先生，为她安排了一系列颂诗演出，目的是让她能去英国出版诗集。这个目标在两年内完成，她的诗集《白色浪潮》（*The White Wampum*）出版商约翰·莱恩（John Lane）看中，由鲍利海（Bodley Head）出版社发行。她带着无数的介绍信，其中包括总督阿伯丁伯爵的一封，很快就获得了社会地位和文学地位。她的书得到了评论家和公众的青睐。她在时髦的客厅里奉献了多场演出，之后便回到加拿大，开始了太平洋沿岸的首次巡回演出，在途中的所有城镇都进行了表演。从那时起，她穿越了落基山不下十九次。

约翰逊小姐并没有笔辍不耕，她的第二本诗集《出生在加拿大》（*Canadian Born*）于1903年由多伦多的Geo. N. Morang公司出版，同样好评如潮。

经过多次演出，包括纽芬兰和海洋东四省在内，1906年她再次到访英国，并在斯坦威大主教和斯特拉思科纳女士的盛情赞助下首次亮相斯坦威大厅。第二年，她再次访问了伦敦，途经美国返回，在那里举行了多场演出。再一次在加拿大巡回演出之后，她决定放弃公演工作，在卑诗省温哥华市定居，全身心投入文学创作。

只有像约翰逊小姐这样具有卓越耐力的女性，才能经受住开拓期穿越加拿大西北部时的所有困难；而在温哥华定居之后不久，她所承受的风餐露宿和艰难困苦便开始给她颜色看了，她的身体完全崩溃了。不到一年，她已经行动不便。由于她本人无法亲自处理事务，她所定居的城市里一些主要市民便设立了一项信托基金，目的是收集和

出版她的后期作品。其中包括她强忍病痛收录在本书中的美丽的印第安传说，以及一系列深受杂志读者好评的男性故事。

在约翰逊小姐四处巡游的十六年里，她有很多不同的有趣经历。在通铁路之前，她走过老“巴特福德”步道，在早期开拓者的浪漫时期穿过卑诗省的“界限”村落。有一回，她沿着“卡里布”小路开了八百五十英里赶到金矿区。她一直都是个皮划艇运动爱好者，划过许多奇特的河流，穿过不少孤独的湖泊，在很多生僻的地方露营。这些冒险旅程多是出于她对自然和冒险的热衷，而非职业所需。

1913年3月7日，波琳·约翰逊小姐在温哥华去世。根据她的遗愿，她的骨灰被埋在斯坦利公园，西沃许岩石举目可见、侧耳可听，围绕公园的主干道直通英吉利海湾入口处，分成东西两道支路——西边的支路滑向岩石，东边的支路通向大树（the Big Tree）。3月8日《温哥华日报》（*Vancouver Daily Province*）的一篇社论说道：

> “她整个性情的基调是对她所接触的任何事、任何人的慷慨慈善。只要是给人带来快乐的事，在她那里就没有什么太大的麻烦，也没有什么细节可以让她忽略。她属于那样一种伟人，宁愿自己在路上挨饿，也要为同伴们毫不留情地工作（抄录人笔记：不遗余力地？），无论顺逆都要鼓励他们，并在目标实现时为他们高兴。她热爱生活，全情投入到几乎可笑的程度。尽管她所有的旅行，所有的经历，都是那么的不容易，波琳·约翰逊从来没有失去她追求美好生活的能力。她对于快乐的热爱是绝对自然而简单的。她不喜欢任何人造的东西，季节更迭是她不绝的快乐之源。她热爱太平洋沿岸变换的色彩、大海和深邃的山脉。大冷杉枝头的风声和山洪的轰鸣声是她耳边的乐声。随着冬季的过去，波琳·约翰逊的灵魂也来到了“快乐猎场”[注]，在那里寻找永恒的自由，而不受生死的限制。对于所有认识她的人来说，她是他们“最心爱的流浪汉”。与波琳·约翰逊同行的时光，天气总是很好，生活也总是美好。”

1. 海华沙（Hiawatha）：北美印第安人的民族英雄。（译注）
2. 快乐猎场（Happy Hunting Grounds）：北美印第安人的天堂。（译注）

两姐妹——“狮子峰”

朝着北方和西方望去，你就可以看到那些梦幻般的小山，腰间漂浮着珍珠色和灰色的云层，仿佛在天空中遨游。日出，它们捕捉第一缕光线；日落，它们坐拥最后一抹霞光。这座双子山屹立在加拿大最美丽的城市，它那高高举起的双峰在大英帝国闻名遐迩，被称为“温哥华狮子峰”。有时候，它们隐身于森林大火的烟雾之中，再现时像一块蛋白石一样，在紫色的烟气中闪闪发光，那种美丽无法用语言形容。有时候，倾斜的雨点像珠帘一样笼罩着山顶，山峰褪成朦胧的轮廓，在雨中渐渐模糊，直到褪入远方的背景中。但是在一年中的大部分时间里，太阳都会用金色的荣光将双峰环绕。月亮则用银色的流光沐浴它们。当城市被雨水笼罩，山顶的积雪在阳光照耀下变成深橙色，山峰光影变换，岿然不动，微笑着俯视西面向奔流不息的太平洋，东面美丽至极的卡皮拉诺峡谷。但原住民们并不知道这些高峰名为“狮子峰”。即便是最近在“快乐的狩猎场”漫游的首领，也从来没有听到过这个名字，直到八月里梦幻般的一天，当我们走在通往峡谷的小路上时，我向他提起了这个名字。见他对这个名字感到十分诧异，我便讲了下命名的由来，还问他是否记得特拉法加广场上的兰西尔狮子[注]。是的，他记得那些精美的雕塑，他敏锐的双眼瞬间看到了相似之处。这似乎让他很高兴，他面露喜色，流露出对旧时伦敦那段遥远而深刻的难忘回忆的眷恋。但是“血的召唤”更为强烈，他随即提到了那对高峰的印第安传说——我有理由相信，成千上万的白种人绝对没有听过这个传说，他们每天都看着那对“狮子”，却没有原住民心中的那份爱，也不知道“两姐妹”的秘密。这个传说非常引人入胜，当一个印第安人用一口古朴的、不流利的英语娓娓道来，故事格外动听。他那独

特的手势，强壮、优雅而完整，就像是为一幅精致的画作镶上了一个完美的相框，而他深邃的目光就如同打在画作上的灯光。他讲道："数千年前，这个日落海岸还没有像哨兵一样守卫前哨的双峰。创世很久以后，它们才被安放在那里，当年，造物之神(注)出于他对印第安子民的爱，用他的智慧为他们提供生计，塑造了山脉，布置了壮阔的河流，其间畅游着鲑鱼。在那个时代，太平洋沿岸有许多强大的印第安部落——他们居住在磅礴的弗雷泽河岸和源头的山脉中。印第安律法规范着这片土地。印第安风俗广为盛行。印第安人的信仰受到重视。那是创造传奇的年代，总有伟大的事情发生，它们构成了我们今天向孩子反复讲述的传统。这里面最伟大的传说或许就是'两姐妹'的故事了，她们也被称为'酋长的女儿'，多亏了她们，我们才能生活在'伟大和平'中，并就此度过了无数的岁月。居住在海岸的部落中有一种古老的风俗，那就是当我们的女儿从童年步入成年女性的世界，这样的时刻必定是极其喜悦的。大多数部族对于女性的重视是出于她们有可能养育一个男孩、战士、勇士，而我们则不同，在'日落部落'，女性拥有至高的荣耀。父母通常会举行盛大的宴会以及持续多日的盛宴。整个部落和周围的部落都要参加这个庆典。不仅如此，当一个伟大的神为自己的女儿庆祝时，部落们会从遥远的海岸、从偏远的北方、从内陆、从岛上、从卡里布山区聚集到这里参加庆典。在欢乐的节日里，女孩被安排在一个很高的座位，一个崇高的位置，是因为她尚不可婚配吗？而婚姻不正意味着母性吗？母性不正意味着一个由勇敢的儿子和温婉的女儿所组成的伟大部落吗？而这些儿女，同样地也将为我们带来他们的儿女。

"不过那是几千年前的事了，一个伟大的神有两个女儿在同一年春天长大成为女人，当时正值第一批鲑鱼涌上河流，奥拉里莓丛盛开。这两个女儿都年轻又可爱，而且非常漂亮！他们的父亲，伟大的神，准备在海岸举办一个前所未有的盛宴。欢乐将持续数日，人们会前来参加很多联赛，给女孩们带来礼物，并接受首领的馈赠，只要还能欢

快地跳舞，愉悦地欢笑，大快朵颐地享受首领赐予的鱼肉，尽情地游戏和竞技，这盛情的款待就不会结束。

“唯一给这份喜悦蒙上阴影的就是战争，因为神的部落正在与‘上游海岸’部落的印第安人交战，他们居住在北方，靠近那个被白人们称为‘鲁珀特王子港’的地方。巨大的独木舟战舰沿着整个海岸顺流而下，参战的部落随河流上上下下，战歌打破了夜的寂静，仇恨、复仇、纷争、恐怖像溃疡一样在地面蔓延，而伟大的神却在大战数周之后，转身嘲笑战争和流血，因为他在每一次交锋中都是胜利者，完全可以抽出短短一周的时间离开战场，去享受为女儿庆祝的盛宴，他绝不容许任何纯属敌对的人来干扰他推行族群和家族的传统。因此，他对战争的哭喊声充耳不闻；他对陷入其海岸水域的船只视而不见，傲慢而冷漠，因为他是一个伟大的神，他理应为了女儿们的荣耀盛情招待他的部落。

“但在大宴召开七日之前，这两个姑娘来到他面前，携手紧握。

“‘哦！我们的父亲，’她们说，‘我们有话当讲否？’

“‘说吧，我的女儿们，我那目明如四月，心暖如六月的孩子们’”（早春和初夏可能更切合印第安语的措辞）。

“‘有一天，哦，我们的父亲，我们可能会生一个男孩，他也许会长得像您一样强壮，为了这个我们有朝一日或能拥有的荣光，我们前来向您请愿——您啊，我们的父亲。’”

“‘在这个庆典上获得你们心中想要的一切，是你们的特权，’他温和地答道，伸手托起姑娘们的下巴，‘我的女儿们，你们在提问之前就已经获得了这个恩惠。’

“‘您能不能，为了我们，邀请北方这个敌对的大部落——也就是与您交战的部落来参加我们的盛宴？’她们毫无惧色地问道。

“‘来参加一个和平的盛宴，一个以女性为荣的盛宴？’他大声质问道。

“‘这正是我们所希望的。’她们回答。

“‘那就这么办吧，’他说。‘今天我什么都不会拒绝你们，有一天，你们也许会喜得贵子，他们会赞美自己母亲祈求的和平，也会称颂赠予和平的祖父。’然后他转向部落的所有年轻男人，吩咐说：‘到日落时分，就在海岸的各个高地上燃起篝火——欢迎的火焰。把你们的独木舟朝向北面，欢迎敌人，并告诉他们，我，卡皮拉诺之神，要求——哦不，命令他们来参加我为两个女儿举行的盛大宴会。’北方的部落收到了这个邀请，他们都下了船，聚到海岸上参加这个带来‘伟大和平’的节日。他们带着自己的女人和孩子们：他们带来了游戏和鱼、金色和白色的石珠、篮子和雕花杓子以及精美的编织毛毯，供奉在他们现在公认的统治者、伟大的神的脚边。而神，作为回馈，给予了这样一个唯有传统才能匹敌的赠礼节。那是漫长而愉快的欢乐日子，漫漫长夜歌舞升平、篝火熊熊，食物也是应有尽有。独木舟战舰清空了致命的武器，装满了每天捕获的鲑鱼。敌对的战歌停止了，取而代之的是柔和的舞步声、女人们的歌声和孩子们的嬉戏声，这两个强大部落的自古为敌，今日终于缔结了伟大而持久的兄弟情谊——他们的战歌再也不会响起。

“于是，造物之神微笑着看着他的印第安子孙。‘我要让这两个年轻的姑娘永生。’他说。他双手托举起首领的两个女儿，把她们永远放在高处，因为她们带来了两个后代——和平和兄弟情谊——每一个都是如今掌管这片土地的伟大的神。

“在山顶上，可以看到酋长的女儿们终年为阳光、白雪和繁星所围绕，她们已经在这个高处矗立了数千年，并且将会成千上万年地站立下去，守护太平洋沿岸的和平和卡皮拉诺峡谷的安宁。”

这就是“温哥华狮子峰”的印第安传说，可我再也听不到他讲述族人们的其他传说。

---

1. 兰西尔狮子（Landseer Lions）：特拉法加广场（Trafalgar Square）上有两座巨大的狮子雕塑，为英国著名画家、雕塑家埃德温·兰西尔爵士（Sir Edwin Henry Landseer）的作品。（译注）
2. 造物之神（Sagalie Tyee）：雷鸟（Thunder Bird）起源于卑诗省的印第安部落，他是造物之神（Sagalie Tyee），当他拍打翅膀，眨眨眼睛，天空就会下雨，把邪灵驱赶到到孤独高远的山脉。（译注）

西沃许岩石

它是如此独特，与周围环境格格不入，比起大自然的鬼斧神工，它更像是人类的手工艺品，一对坚实的灰色石柱相向矗立，隆起在纳罗斯海峡的入口处。放眼望去都没有类似的构造，甚至在整个海岸线上也没有重样的。围绕着温哥华的自然美景，像蹲伏的狮子和垂钓的海狸一样的山脉奇观，宽阔的峡谷，广袤的冷杉和雪松林……在所有这些奇观中，西沃许岩石是一个独特的、个别的存在，仿佛从另一个星球空降于此。

我第一次看到它是在八月火红的斜阳下；海天一片的深红色，将山顶一小片绿色灌木丛映成了黑色，灰色石头的巨大底座亮晶晶的，像抛光的花岗岩一样闪闪发亮。

我的老酋长抬起船桨指向它。“你知道这个故事吗？”他问。我摇了摇头（经验告诉我他喜欢沉默的回应，也有讲述传说的心情）。有一段时间，我们划地很慢；岩石从森林和海岸的背景中渐渐剥离，像一个哨兵——高耸、持久、永恒地站立着。

“你觉不觉得它站的这么直——挺像一个男人？”他问。

“是的，就像某个高尚、正直的战士，”我回答。

“这就是一个男人，”他说，“也是一个勇士，一个为高尚正直的一切而奋斗的人”。

“那你认为什么是高尚正直的一切呢，酋长？”我问他，很好奇他的想法。我不会忘记这个答复：仅仅用了两个词——却是惊人的、异乎寻常的话语。他的回答很简答：

“纯洁的父性。”

我在脑海里搜罗了一遍，无数杂志中数不胜数的文章扑面而来，都是关于最近的母性“热潮”，这位斯阔米什印第安首领所说的“纯洁的父性”之高尚，我还是头一回听到，其意义也尚未挖掘。这是一个言传了几个世纪的印第安传说；为了避免他们忘记这两个词的重要性，西沃许岩石矗立在那里提醒他们，它是“神”为一个一生纯洁的人竖立的纪念碑，这种纯洁可能是世世代代的遗产。

“数千年前”（所有的印第安传说都来自极其遥远的年代），一个英俊的少年首领撑着独木舟驶向上游海岸，迎娶他未来的妻子，一个害羞的北部女孩。尽管他还是个孩子，这个年轻的首领已经证明了自己是一个优秀的勇士，一个无所畏惧的猎人，一个正直、勇敢的枭雄。他的部族爱戴他，他的敌人尊敬他，而那些低贱、卑劣、懦弱的人则畏惧他。

祖先的习俗和传统于他而言是一种积极的信仰，老人们的警句和建议就是他的信条。他遵循部族的每一项礼仪和仪式。他像个野蛮人一样与部落的敌人作战，一如曾经的自己。他唱着战歌，跳着战舞，杀死了敌人，但却像尊敬自己的母亲一样对待这个年轻的北方妻子，因为她不也正将成为一个战士的母亲吗?

时光飞逝，周月更迭，由冬入春，到了明媚的夏天，黎明时分，他被她的声音唤醒。她站在他身边，微笑着。

“就是今天了。”她骄矜地说。

他一下从狼皮沙发上跳起来，展望即将开始的一天：整片森林似乎都在耳语着这一天的许诺。他非常温柔地牵起她的手，穿过荒原，直至水边，到了我们现在称之为“展望点”的景点，位于斯坦利公园。“我要游泳，”他告诉她。

“我也要游泳，”她面带微笑，完全理解他们是匹配的一对。对于他们来说，印第安的古老习俗就是律法——即将生育孩子的父母必须

游到他们的身体十分清洁、干净，乃至于野生动物都嗅不出他们的气味为止。等到森林中的野生动物都不躲避他们了，那时，也只有到那时，他们才有为人父母的资格，因为野生动物都很怕闻到人类的气味。

当东方的天空泛起一层鱼肚白，唤醒了森林中新的、欢乐的一天时，他们俩一头扎入了纳罗斯海峡的水域。这会儿他带她上了岸，她微笑着沿大树走开。“我得一个人待着，”她说，“日出时再来这儿找我：到时候可就不止我一个人了。”他也笑了起来，转身跳入海中。父性即将降临，这时候他必须一直游，游，游。律法规定他一定要干干净净、一尘不染，这样，他的孩子来到这个世上后，才有机会过上纯净的一生。如果他不一小时接一小时地游水，他的孩子就会降生在一个不洁的父亲身边。他必须给孩子的人生一个机会；不能因为自己在他出生时的不洁而铸成囹圄。这是部落的律法——转承纯洁的法则。

他正快乐地游来游去，一艘载着四名男子的独木舟冲上了纳罗斯海峡。这些人身材巨大，船桨划过时激起巨大的漩涡，翻滚着就像汹涌的潮汐。

“别挡着我们的道！”他们喊着，他优美地滑动着手臂，轻盈的古铜色身体在水中起起伏伏。尽管面对着巨人，他朝着他们大笑，回答说不能按照他们的要求停下来不游。

“但你必须停下来！”他们命令道。“我们是造物之神（上帝）的人（代理人），我们命令你离开这儿回岸上去！”（我发现所有这些海岸的印第安传说都是由四个人代表着神，而且通常都撑着一艘巨大的独木舟。）

他停止了划水，扬起头，藐视他们。“我不会停下来，也不会上岸。”他说道，又一次冲进了通道中央。

“你竟敢违抗我们，”他们喊道，“知不知道我们是造物之神的人？我们可以把你变成一条鱼、一棵树、一块石头；难道你敢违背伟大的

神吗?

“为了我即将诞生的孩子的干净与纯洁，我什么都敢。我甚至敢挑战造物之神本尊，但我的孩子必须出生地一尘不染。

这四个人惊呆了。他们一起商量着，点燃了烟枪，坐在议会里。从来都没有人敢违抗他们这些造物之神的人。现在，为了一个未出生的孩子，他们被无视、违抗、乃至藐视。这个轻盈的年轻人的古铜色身体仍然在凉爽的海水中游动；迷信的说法认为，如果他们的独木舟，甚至是桨叶碰到人类，他们就会丧失神奇的力量。这位英俊的年轻首领直接游进了他们的航线。他们不敢把他撞倒；如果这么做的话，他们会变得跟其他人一样。当他们还在商讨该怎么做的时候，森林里飘出一阵微弱、奇特、引人注目的声音。他们听到了，年轻的首领也听到了，他停了下来。微弱的声音再次飘过水面。这是一个小婴儿的哭声。然后，四个人中最强壮的那个掌舵人起身了站起来，向着朝阳振臂高呼，不是对年轻酋长的悖逆所下的诅咒，而是对永恒岁月和免于死亡的承诺。

“因为你不顾一切地前行，我们向你保证，”他吟诵道，“你捍卫了让孩子过上纯净生活的机会，你的人生正如你对儿子寄予的希望一样，你违抗了我们要求你停止游泳的命令，因为这将妨碍你们孩子的未来。你把孩子的未来放在了首位，为此，造物之神命令我们把你变成你们部落的永恒典范。你将获得永生，但你要在人们目光所及的地方矗立千万年，你要活着，活着，活着，成为‘纯洁父性’坚不可摧的丰碑。”

四个人举起他们的船桨，那个英俊的年轻首领向岸边游去。当他的脚触及海陆交界时，他就变成了石头。

然后这四个人说：“他的妻子和孩子一定要靠近他；他们不会死，也应当活着。”于是他们也变成了石头。如果你穿过西沃许岩石附近的林隙，你会发现一块巨大的岩石，旁边还有一块较小的岩石。他们是来自北方的羞涩小新娘和她身边刚出生的小宝宝。从世界各地驶来的

船只，每天都荡漾着驶向纳罗斯海峡。从跨太平洋的遥远港口，从冰冷的北方，从南横的土地，他们再三经过那块早在他们的船只建成之前就已存在并将一直存在的活石，哪怕这些船只的名字都被遗忘，它们的船员和船长已走完最后一个航程，它们的商品都已腐烂，没有人还知道它们的主人是谁。高高的灰色石柱仍将留在那里——纪念一个男人对尚未出生的下一代的忠诚——永远持续至止永恒。

隐士

往卡皮拉诺河的上游走去，距离大坝约一英里的时候，会经过一个废弃的伐木人小屋。从这里走下小路，向左穿过约几百码的灌木丛，就到了加拿大全境最纯净、最湍急的河流岩岸。这条小溪充满了古老的气息，壮丽而优雅，洋溢着浪漫的氛围，潺潺的水流不停低语着。不过我先前听到这个传说的时候，讲述者的声音就像这旋转的急流一样令人失望；但今天不一样，这个声音是平静的，伴着河流不息的歌声。

那是在两年前，悠长的八月午后，河流以悠扬的音调歌唱着，我们和首领同他那快乐的妻子和年少聪慧的女儿，一道坐在巨石间，看着天边慵懒的云朵在一座座山峰间飘游。这是一个让他灵感涌动的日子；他有那么多的传说要讲，就像一个吹着口哨的快乐男孩。他的心里满载着过去的故事，黑色的眼睛里满是梦，而当他讲起很久以前的传奇故事时，眼神中总有一种莫名的悲伤。他的目光所落之处，没有一棵树、一块巨石，也没有那些古老而诗意的迷信。突然之间，他中断了唇齿间的遐思，转过身问我是否迷信。我自然回答说是。

“你相信有些事情会在之后带来麻烦——预示着邪恶吗？”他问。

我的回答闪烁其词，然而这似乎正合他意，因为他开始说起了峡谷隐士的奇闻，这个故事更加生动；但他首先问了我这个问题：

“你们的部族，那些大山以东的人们，是怎么看待双胞胎的？”

我摇了摇头。

“这就够了，”在我开口作答之前，他说道，“我明白了，你们的人不喜欢他们。”

“我们对双胞胎不怎么了解，”我赶紧说。，“他们很少见，非常罕见；但在我们那儿的确不受欢迎。”

“为什么？”他突然问道。

我有点不确定是否要告诉他。如果我说的不对，那么下面这个故事他可能就不会讲了，但我们互相之间是如此了解，我最终还是讲出了实情：

“我们易洛魁族都说，双胞胎就像兔子一样，”我解释说，“族人们都管他们的父母叫‘Tow-wan-da-na-ga’。就是莫霍克语里的‘兔子’。”

“就这些？”他好奇地问道。

“就这些。这还不够让双胞胎被人嫌弃么？”我反问道。

他想了一会儿，很显然他还想了解各个种族是如何看待这个事情的，他说：“你们经常跟白人们在一块儿，他们怎么说双胞胎呢？

“噢！他们那样的白人啊。他们……他们……噢！对了，他们说他们为拥有双胞胎而自豪。”我结结巴巴地说。这个我也不是很确定。他一副完全不相信的样子，于是我就问他斯阔米什族对这个问题的看法是什么。

“这不是我们的骄傲，”他很肯定地说，“但也不是‘兔子’的羞辱，而是一件可怕的事情，是对父亲的凶兆，更糟糕的，是对部族的灾难。”

这下我知道他心里藏着一些奇闻让迷信有了依据。“能给我讲讲吗？”我乞求道。

他向后微倾靠在一块巨石上，用瘦削的古铜色的手捂住他的膝盖；他的目光穿过奔流的河水，扫向水流歌唱着涌入的弯道，在讲述

这个传奇故事的过程中，他的眼睛从来没有离开那个流水消失、奔流入海的地方。没做简介，他直接说道：

“一个灰暗的早晨，人们告诉他这场灾难降临到了他身上。他是一个伟大的酋长，统治了北太平洋沿岸的众多部落；但他现在还有何伟大之处？他年轻的妻子为他生下了一对双胞胎，正在潮水附近的杉树小屋里啜泣。

“门外聚集了许多年长的男男女女——他们年纪老迈，保留着古老的智慧、传统和对民族的见解。他们中的一些人哭了起来，有些人大声哀嚎着他们失去的希望和快乐，再也无法回来，都是因为这个灾难；其他人小声议论着这件令人生畏的事情，几个小时以来，庄严的会议一直被小木屋里两个男婴的哭声、年轻母亲绝望的哭泣以及灾难临头的酋长也即孩子们的父亲痛苦呻吟所打断。

“老人们在会议上说：‘部落会发生可怕的事情。’

“‘我的丈夫，他身上会发生可怕的事情，’这位悲伤的年轻母亲哭泣着。

“‘我们所有人身上都会发生可怕的事情，’这个不悦的父亲回应道。

“这时，一位年迈的巫医起身，举起双臂，伸出手掌制止了人群的议论。他的声音历经岁月的沧桑而颤抖着，但他的眼睛仍然敏锐，反映出他清晰的思维和大脑，就像倒映着山顶的卡皮拉诺河平静的鳟鱼池水一样。他的话语很高明，他的手势居高临下，他的肩膀高耸而和善。他是这样一个人物和灵魂，没有人敢与之争辩；他的意见被接纳了，一字一句徐徐道来，就像厄运的预言。

“‘这是斯阔米什人的古老法则，为了防止邪恶降临部族，双胞胎的父亲必须独自进入遥远的山寨，在那里用孤独和寂寞证明自己比充满威胁的邪恶更加强大，从而击退那些尾随他及其族人的阴影。因此，我为他定下了一个时间，他必须独自一人去和隐形的敌人作战。

大自然会有一个伟大的迹象告诉他邪恶被征服了，他的部族得救了。他必须在太阳下山之前离开，只带着他最强的弓、最快的箭，上到山上的旷野，在那里待上十天——独自一人。’

“权威之声停止，部落开始哀嚎，这个父亲无言以对，脸上流露出巨大的痛苦，虽然这流放看起来如此短暂。他离开哭泣的妻子和两个幼小的儿子，抓起他最喜欢的弓箭，像战士一样面向森林。但十天期限已到，他没有回来，十周之后也没有回来，十个月后还是没有回来。

“‘他死了，”母亲哭着对两个幼小的儿子说。‘他没能打败充满威胁的邪恶；他是如此强壮，如此自豪，如此勇敢，但它比他强壮。’

“‘他死了，’部落的男女们回应道。‘我们强壮勇敢的首领，他死了。’他们就这样哀悼了整整一年，歌声和泪水一遍遍重燃他们的悲伤；然而他再也没有回到他们身边。

“与此同时，这个被放逐的酋长远远地矗立在他的孤独之家；谁能知道究竟是什么致命的诡谲之音，是什么样气流，是巫医那怎样颤巍巍的语调，欺骗了他那双机警的印第安耳朵？不幸的命运使他明白，他必须挨过十年的孤独，而不是十天，但他以一种坚忍的英雄主义接受了这个使命。因为如果他拒绝这样做的话，他相信即便是他躲过了灾难的威胁，邪恶也会降临于他们的部落。于是，在那长长的忘我灵魂的清单上，又增加了一条‘为族人受苦是理所应当的’。这是代人受过的旧世界英雄主义。

“这个被放逐的斯阔米什首领用狩猎刀剥下杉木和雪松的树皮，在卡皮拉诺河畔为自己建造了一个小屋，把箭头固定在精巧的长手柄上，捕捉水中跳跃的鳟鱼和鲑鱼。在鲑鱼涌现的时节，他像家庭主妇一样把鱼烤熟，做成鱼干。山上的羊和山羊，乃至巨大的黑熊和棕熊，都在他精准的箭头前倒下；晚上健步如飞的鹿来河边喝水，然后就再没回到它们的巢穴——当他瞄准的时候，它们狂跳的心脏和敏捷的身体就静止不动了。木屋后面的支架上挂满了烟熏的后腿肉和带肋

肉，大张的动物皮毛铺在地板上、盖在沙发上、穿在他身上。他鞣制软皮，做成绑腿、鹿皮鞋和衣服，像很久以前母亲做的那样，把它们用鹿筋缝合起来。他把多汁的美洲大树莓收集起来，它们的酸性给肉类和鱼类带来了自然而健康的变化。他经年累月地坐在孤零零的篝火旁，等待着他漫长孤独的结局。有一个安慰之处——虽然他正在忍受着苦难，与邪恶作斗争，但这样他的部落可以毫发无损，他的族人将从灾难中被拯救出来。慢慢地，艰辛的十年过去了；他等待的心在日复一日中经历着漫长的消磨，因为大自然还没有给出结束他长期流放的迹象。

“后来，一个炎热的夏天，雷鸟从群山间滑翔而出。太平洋海湾风起云涌，雷鸟的眼睛闪烁着光芒，扇着巨大的翅膀在岩壁和峡谷上飞翔。

“在上游，有一个花岗岩的高竖井，长长的像根针一样。它叫做‘雷石’，聪明的白人们说矿石中富含铜、银和金。当暴风来袭，咆哮四起，那位斯阔米什首领就蹲伏在竖井的底部，而雷鸟则栖息在它的顶端，巨翼扇得气流轰鸣作响，像一颗巨大的雪松山坡上俯冲下来那般惊天动地。

“但当黑色的鸟羽停止拍动，轰鸣声回荡在峡谷深处，这个斯阔米什首领仿佛重获新生。附在他灵魂上的阴影升起，对邪恶的恐惧被扼杀和征服。在他的大脑、血液、血管和筋骨里，阴郁之蛊已不复存在。作为双胞胎的父亲，他已经赎过罪了；部落律法的要求，他已经完成了。

“当他听到雷鸟最后振翅一拍，声音慢慢地、微弱地消散在悬崖峭壁之中时，他知道那只鸟也快死了，因为它的灵魂正在离开它怪物般的黑色躯体，而现在，这个灵魂在天空中显现出来。他能看到它从头顶拱起，去往遥远的‘快乐猎场’，因为雷鸟的灵魂是一个半圆形的灿烂光环，从一座座山峰扩散开去。他抬起头来，意识到这就是那位年迈的巫医让他守候的迹象——他的长期流放结束的标志。

“多年以来，在这个水岸国度，那对古铜色皮肤的小双胞胎一直天真地问：‘我们的父亲在哪里？其他男孩都有父亲，为什么我们没有呢？’而他们只能得到不断重复的回答：“你们的父亲已经不在了。你们的父亲，伟大的酋长已经死了。’

“但某种奇特的孝道直觉告诉男孩们，他们的父亲有一天会回来。他们常常把这种感觉告诉他们的母亲，但是她只会哭泣，还说连大巫医的巫术都无法把他带回他们边。但当他们十岁的时候，两个孩子手拉着手来到母亲身边。手里拿着他们的小狩猎刀、鲑鱼矛和小弓箭。

“他们说：‘我们要去找我们的父亲。’

“‘哦！徒劳的追寻，”母亲哀叹道。

“‘哦！徒劳的追寻，”部落的人们回应道。

“但大巫医却说：‘孩子的心里有双隐形的眼睛，也许是这双眼睛看到了他。孩子的心里有副隐形的耳朵，也许是这副耳朵听到了他的呼唤。让他们去吧。’于是，两个小孩走进了森林；他们的小脚像装了翅膀一样飞奔起来，年幼的心灵指向北方，就像白人的指南针一样。他们一天接一天地往上游走，直到一个急转的弯道附近，那里有座小木屋，屋顶飘出淡蓝色的烟圈。

“‘这就是父亲的住处，’他们对彼此说，因为他们年幼的心灵准确无误地听到了至亲的呼唤。他们手牵着手走过去，走进木屋，说出那个词：‘来吧。’

“这个伟大的斯阔米什首领向他们伸出双臂，朝着欢笑的河流，朝向山脉。

“‘欢迎，我的儿子们！’他说。‘再见，我的山脉、我的兄弟、我的岩壁和我的峡谷！’他一手牵着一个孩子，再次走向水岸国度。”

传说讲完了。

他静静地坐了很久。他的目光已经离开了河湾，那儿就是两个孩子到来的地方，也是隐士在隐居十年之后，第一次见到他们的地方。

酋长又说：“就是这里，我们坐着的地方，他建造了他的小屋，在这里独自生活了十年。”

我默默点头。这个传说美得令人词穷。当黄昏降临的时候，我们穿过丛林，穿过废弃的伐木人营地，进入了通向城市的小路。

消失的鲑鱼洄流

鲑鱼“洄流”蔚为壮观，但这个红彤彤的时节就快过去了。为此，我好几次都想问问我的印第安老朋友，为什么她不加入捕鱼船队。她是一个不知疲倦的劳动妇女，堪比她的丈夫，是个专业的捕手，而她几乎一年四季都在谈论一件事情——即将到来的洄流。但在这个特别的时节，她并没有和同胞一样出现在那里。船队和罐头厂都没见到她，当我向她的族人询问时，他们都毫不犹豫地回答：“她今年没有来。”

九月的一个下午，我找到了她。我沿着斯坦利公园的天鹅池一路逛到了纳罗斯海峡的边缘，然后就看到她那艘雅致的、船头高昂的独木舟正向海滩驶去，这是自米逊(注)而来的“朋友们”最喜欢的登陆地。她的独木舟好像一件梦幻般的工艺品，平静的水面上，一幕幕蓝色的画面仿佛悬挂着芬芳的面纱，露露岛上的泥炭闷烧了数日，刺鼻的气味和蓝灰色的烟雾营造了一个海天一色的梦幻世界。

我匆匆上岸，用奇努克语朝她呼喊。当她听到我的声音时，她竖起船桨举过头顶，发出印第安人的问候信号。

当她靠岸时，我热切地伸手招呼她，扶她上岸，因为这位印第安妇人正在老去；尽管她十几岁时能像个男孩一样在潮头撑船。

“不用。”我请她上岸时，她拒绝了。“我不在这儿久等。我只是来接马尔达的，她进城了，马上就来——就这会儿。”但她保留了自己的“工作”态度，像个女学生一样蜷缩在独木舟的船头，胳膊肘搭在她甩过船舷的桨上。

“我想你了，夫人。我有三个月没见你了，你没有去钓鱼，也没去罐头厂。”我说。

“没有。”她说。“我今年待在家里。”然后她朝我靠过来，以严肃的举止、眼神和声音补充说道：“我有孙子了，七月的第一周出生，所以，我得留下。”

难怪她一直没有出现。我当然要向她表示祝贺了，并就这桩大事问了个详尽，因为这是她的第一个孙子，这个孩子十分重要。

“你会让他成为一个渔夫吗？”我问。

“不，不，不是男孩，是女孩。”她用一种难以形容的表达方式回答，让我知道她更中意这个结果。

“你很高兴这是个女孩？”我惊讶地问道。

“非常高兴。”她强调说。“很幸运第一个孙子是女孩。我们部族不像你们，我们先要女孩，我们不希望孩子的出生只是为了战斗。你们的族人只关心战争，我们的部落更加平和。第一个孙子是女孩是个很好的兆头。我来告诉你为什么：女孩子以后可能会成为母亲，做母亲是非常伟大的事情。”

我觉得我已经抓住了她话中的奥秘。她之所以高兴，是因为这个孩子以后会成为她部族的一位母亲。我们又聊了一会儿，她讲了几个有趣的“点”，说我的部族对母性的尊重不如她的部族，战争和流血也多得多。然后，我们谈到了印第安人都会获得的红彤彤的洄流和大量的财富。

“是啊，大量的财富。”她满足地叹了口气。“一直都是这样。大鲑鱼洄流的时候还有大量的食物。但是在那糟糕的一年里什么也没有，因为没有鱼了。

“那是什么时候？”我问。

“在你出生之前，或者在我出生之前，或者……”她指向公园对面那座遥远的城市，温哥华在九月的下午尽显富足和美丽，“在白人来到这里之前，在那个地方存在之前——哦！很久很久以前。”

亲爱的老妇人！从她暗淡的眼神中，我知道她回到了她的“传奇之地”，我的印第安传说宝库马上又要扩大了。她坐着，仍然倚在她的船桨上；眼睛半眯着，目光落在入海口对面远山模糊的轮廓之上。接下来我不再重复她生硬的英语，因为这只是她故事的影子，而没有了她独特的个性，这个传说就像一朵没有颜色和香味的花朵。她的故事名叫“消失的鲑鱼洄流”。

“大帝的妻子很大程度上还是个女孩，但那时候整个世界都很年轻；哪怕弗雷泽河也只是条年轻的小河，不似今天这般水流磅礴；但粉色的鲑鱼早就像今天这样涌入河水的咽喉，而印第安村民们就像今年一样捕捉鲑鱼，把它们做成腌鱼和熏鱼，就像他们一直做的一样。但那还是冬天，雨水斜织，雾气飘扬，大帝的妻子站在他面前说道：

“‘在鲑鱼洄流之前，我会送您一个大礼。这个礼物是男孩还是女孩，您才会给我最大的荣耀？’大帝爱着这个女人。他对他的族人和部落是严厉的；他以磐石般的意志统治着他的议会。巫医说他的身体里没有人类的心脏，战士们说他的血管里没有人类的血液。但是他抓住了这个女人的双手，他的眼睛、嘴唇、声音都像她一样温柔，他回答说：

“给我一个女儿——一个小女孩——她可能长得像你一样，然后再给她的丈夫生下孩子。”

“但当族人们听到他的选择时，他们愤然起身，怒气冲冲地将他层层围拢。‘您成了这个女人的奴隶，’他们叫嚷着，‘而现在你又要让自己变成一个女婴的奴隶。我们想要一个继承人——一个能在数年之后成为我们的大帝的男孩。当您老了，不胜部落事务之烦时，当您在炎热的夏日阳光下尚要裹起毯子时，当您的血液变得衰老而贫弱时，一

个女孩怎么能扶持您亦或帮助我们呢？到时候谁又能成为我们的大帝呢？’

“他站在气势汹汹的人群中央，双臂交叉，下巴昂起，眼神严峻如燧，声音冰冷如石。他说：

“‘她也许会如你们所愿生一个男孩，如果是这样，那个孩子就是你们的；他将属于你们，而不是我；他将为族人所有。但如果是个女孩，她将属于我——她会是我的。你们不能把她从我的身边带走，像当初从我母亲身边带走我一样，然后迫使我忘掉年迈的父亲，只服务于我的部落；她将属于我，成为我孙子的母亲，而她的丈夫将成为我的儿子。’

“‘您不关心您族人的福祉。您只关心自己的愿望和私欲。’他们反驳道。‘如果鲑鱼洄流很少，我们就会失去食物；如果您没有儿子，就没有大帝向我们示范如何从其他部落夺取粮食，我们就会挨饿。’

“‘你们的心是黑色的、冷血的。’大帝吼道。他猛地转过身来：‘你们的眼睛被蒙住了。难道你们希望部落忘记，一个女孩将来会成为母亲，为你们的孩子和孙子们诞下一个大帝，这样的重要性？没有母亲们生儿育女，族人要如何生存、繁衍，变得更加强盛？你们的思想僵化、头脑冷漠。不过，即使你们如此无知，你们依然是我的族人：我必须考虑到你们和你们的愿望。我要召集伟大的巫医、巫师和法师。由他们决定律法主张生男还是生女。你们怎么说，哦，勇士们？’

“信使们随后被派往海岸上游和下游，远上弗雷泽河，以及许多同盟的内陆谷地，长途跋涉聚集了所有可以找到的法师。以前从未有过这么多的巫医来参加议会。他们建起篝火，唱跳了好几天。他们与山神、海神对话，然后获得了决定的‘权力’。他们受神启发给了部落民众一个选择。全海岸地区最年长的巫医站起来，说出了他们的决议：

“‘这个部落的人没有权利得到所有的东西。他们既想要一个男孩，又想要一个丰足的鲑鱼洄流。他们不能二者皆得。伟大的法师造

物之神已向我们明示，这两样东西会让人们变得傲慢自私。他们必须在两者之间做出选择。’

“‘选择吧！无知的族人们。’大帝下令。‘海岸的智者说过，有一天这个女孩会有她自己的孩子，而且她的出生会带来大量的鲑鱼；但男孩带到你们身边的只有他自己。’

“‘不要鲑鱼了。’人们喊道。‘但请赐给我们一个未来的大帝。赐给我们这个男孩吧。’

“孩子出生了，的确是个男孩。

“‘你们厄难临头了。’大帝说。‘因为你们鄙视了一个母亲。你们会遭受厄运、饥饿和贫穷。哦！愚蠢的族人们。难道你们不知道一个女孩有多么重要？’

“那年春天，一众部落的人们来到弗雷泽河等待鲑鱼洄流。他们从山上、湖边、远处旱地走了很远很远的路，但没有一条鱼进入太平洋海岸广阔的河流。人们做出了选择。他们忘了这是女孩原本会带给他们的恩典。他们失去了食物，遭受着贫困，在漫长的冬季忍饥挨饿。从那以后，我们的部落一直欢迎女孩的降临——我们再也不想失去洄流了。”

故事讲完了，印第安妇人抬起她的手臂，眼睛离开了紫色山脉不规则的轮廓。她回到了现实世界——她的“传奇之地”消失了。

“所以”她补充说，“你现在知道，也许这就是为什么我很高兴是个孙女的原因；这意味着明年会有大量的鲑鱼洄流。”

“这个故事真美，夫人。”我说。“而且我有种不厚道的快感，因为你们的法师惩罚了人们的不当选择。”

“因为你自己就是女孩子。”她笑了起来。

我听到身后极轻的脚步声，一转身看到马尔达几乎就在我手肘边。上涨的潮水将独木舟推离岸边，马尔代上船后，印第安妇人松开

船尾，漂上了海面。

“再会。”印第安夫人朝我点头，一边将优雅沉着地划桨。

“再会。”玛尔达微笑着。

“再会，村民们。”我应道。有好一会儿，我目送他们走进朦胧的远方，直到独木舟融进那紫灰色的远岸。

---

1. 米逊（Mission）是加拿大卑诗省菲沙河谷区域局内一个区域自治体（district municipality），座落菲沙河北岸，隔岸与亚博斯福对望，离温哥华以东约70公里，是低陆平原的一部分。（译注）

深水

当你驾船驶离纳罗斯海峡，穿过通向温哥华岛的美丽水道时，向左远眺，你会看到贝克山的顶峰永远一片雪白，映射着光芒万丈的日出、金光灿烂的正午、或是紫罗兰与琥珀色的日落。这是太平洋沿岸人民的亚拉腊山。熟悉原住民信条和信仰方式的读者们会认同，世界上任何地方的民族几乎都有关于“洪水”的故事，他们把事件记录下来，并根据本民族的理解与自身情况将之本地化，构架成他们自己眼中的世界。

在美洲的印第安民族中，我觉得没有哪两个部落会对洪水持有相同的看法。关于这种大自然巨潮的传说，有的极其怪异，有的令人惊叹，有的甚至十分深奥。但较之于斯阔米什的传说《深水》，在我所能收集到的全部“洪水”故事里，没有任何一则能在构思上与之媲美，论及现实和真相更是无法企及。

这里我引用了“我自己人”的传说——安大略省的易洛魁部落关于“洪水”的故事。我这样做是为了用更浓烈的色调中画出对比的颜色，因为我必须承认，虽然我们以悠久的知性为荣，有着保存完好的、历史多于传说的斯阔米什史册，但也有一则相对幼稚的“洪水”故事。在“我自己人”看来，动物总是扮演着更为重要的角色，并被赋予比人类更高的智慧。在我的笔记中，我发现易洛魁的传说无一不以动物为表现，我们的“洪水”故事也完全基于远洋和河流生物的智慧。在“我自己人”看来，古时候的动物比人要大；但沿海印第安人并不这么认为，极少数情况除外。

如果一位海岸印第安人打算讲个传说给你听，开场白无一例外都是："这是在白人到来之前。"

那么你自然会问："那时候有谁在这里呢？"

他会回答："印第安人，还有树木、动物、鱼类和一些鸟类而已。"

这样你就有了心理准备去接受动物们作为太平洋沿岸的智慧共生者，但他不会让你觉得动物与人是平等的，更不用说高于人类了。可是回到"我自己人"这里：他们认为野生动物的智慧远远高于人类，原因之一可能是动物生病了能够自愈吧。它知道应该吃什么草药，应该避免什么；但人病了要找巫医，而巫医的智慧不仅是多年研究的结果，还有遗传的因素。因此，任何伟大的自然事件，比如"洪水"，都与森林和河流中生物的智慧有着很大的关系。

易洛魁的传说告诉我们，很久以前地球曾完全被水淹没，在这期间，有一只忙碌的小水獭游了好几天，几近绝望地寻找着一块立足之地来搭建他的小屋。搜寻途中，他遇到一只闲游的乌龟，便一道聊了起来。水獭抱怨着他的疲倦，他找不到立足之地，厌倦了无休止的游水，渴望着祖先曾享用的土地。乌龟建议水獭潜下水去，尽力在海底找些泥土。按照这个建议，水獭潜入水中，伸出他的两个小前爪，抓了些在水下发现的泥土。

"把土放在我的壳上，再潜一次抓更多上来。"乌龟说。水獭照着做了，而当他握着满爪的泥土返回时，他发现最初放在龟壳上的土量已经增加了一倍。第三次从水下返回时，他发现乌龟的负载再次翻倍。于是，这个土堆以双倍的速度继续增长，天地间迅速生出了大陆和岛屿，而现在它们都留在了一只乌龟的壳上。

如果你问一个易洛魁人，"难道没有人在这场洪水中幸存下来吗？"他会回答说："为什么人就应该生存下来呢？动物比人聪明，应该让最聪明的生物活下来。"

那么，人类又是如何重新出现在地球上的呢?

易洛魁人会告诉你，水獭是一个巫医，他在游泳和潜水的时候，发现了男人和女人的尸体；他唱起灵歌，他们就活了过来；水獭抓了鱼来给他们充饥，直到他们有力气自给自足。然后，易洛魁人在故事的结尾说道："你知道水獭比人有更大的智慧了吧"。

关于"我自己人"，以及我们对动物世界中小兄弟们的超凡智慧的深刻尊重，就讲到这里。

斯阔米什部落还有其他的说法。那是在二月的一天，我第一次听到这个美丽的、人性化的"洪水"故事。我尊贵的老族人穿过冬末的雨雾造访于我。我的小屋永远为他敞开着大门，尤其是这天，他冒着当季最恶劣的倾盆大雨来到这里。

像个女人一样，我说了很多自相矛盾的话，指责他竟然在这样的天气冒险来见我。譬如我说："哦，酋长，很高兴见到您！"然后又说："哦，酋长，天气这么潮湿，您为什么不待在家里——你的嗓子会难受的。"但我马上就为他准备了很多热茶，而我父亲常用的那只大杯子就是他的——只要造物之神还允许他迈开尊贵的双脚来我这里。现在，这只巨大的杯子再一次形单只影，空空如也。

我一边帮他脱下大外套，一边谈论着这场暴雨，他说现在还不是很糟，因为还可以走路。

"那很幸运，因为我不会游泳。"我告诉他。

他笑了起来，回答说："好吧，跟覆盖整个世界的'巨大的深水'相比，还不是很糟。"

我立刻预判就要听到传说了，便悄悄进入了单句模式。

"是吗？"我质疑。

"是的。"他回答。"很久以前，这里根本没有土地，到处都是水。"

“这我完全相信。”我自嘲地说。

他笑了——是大卫·沃尔菲尔德那种无法抗拒的笑，虽然沉默，却总能引起听众回应的笑容。接着，他直接进入了这个传说，没有任何序言做铺垫，优美的双手一举扫过雨水拍打的宽大窗户。

“那场雨下了很长很长一段时间。山涧被吞噬，河水溢出，海水开始上涨——而雨还在下，一周接一周地下着。他停了下来，几个世纪的阴影悄然进入他的眼中。迷雾重重的古旧传说总能给他以灵感。

“是的。”他继续说。“雨一周接一周地下着，汹涌的山洪咆哮而下，大海默默地涨了起来。平地先是浮在海水中，然后消失。山坡紧跟着滑入大海。洪水渐渐蔓延至全世界。印第安部落匆匆聚集到一处，一个远高于正在上涨的海洋的安全地点。这个地方是美丽湖的环岸，在北部峡湾上游。他们举行了一个大型议会，当即定下了一个行动计划。他们要建造一艘巨大的独木舟，并采用一些手段设法将之锚定，以防水域上涨到高处。男人造独木舟，女人建锚地。

“人们伐倒了一棵巨大的树，夜以继日地辛勤劳作，把它打造成了有史以来最壮观的独木舟。众人一刻不停地作业，有的人精疲力尽地睡了过去，醒来后更加卖力地劳作。与此同时，女人们也在制做着一根缆绳——这是印第安人用双手和牙齿编织而成的史上最大、最长、最有力的缆绳。她们分成几组，有的一起收集雪松纤维；有的将之编织、轧制并风干；有的挨寸咀嚼使之柔韧；有的不断为之上油、塑形，周而复始，直至成为耐海水的织物。海水仍然在不停地上涨。到了最后一天，部落生存的希望、世间土地的希望，都在劫难逃。一双双强壮的、无畏的手系紧了女人们制作的缆绳——一头拴着巨大的独木舟，一头拴着庞大的巨石，这块巨大的岩石如世界的基石一般坚定不移——不然，这艘满载珍贵物资的独木舟会不会远远地漂到海里？而当水退去的时候，这艘保命船会不会在地面遥不可及的地方，漂泊于暴雨雷动的太平洋上？

“然后，这些最勇敢的人们，伸出高贵的手把部落的每个孩子都抱到了这艘巨大的独木舟上；没有一个小孩被落下。独木舟里放满了食物和淡水。最后，古代部族的男人和女人们为这些孩子选定了监护人：这个部族中最勇敢、最坚强、最英俊的年轻人，以及营地里最年幼婴儿的母亲——她只不过是个十六岁的女孩，但她的孩子已经两周大了；不过她也非常勇敢和漂亮。他俩被安置到船上，女人在船头看航，男人在船尾掌舵，所有小孩都挤在他们中间。

“海面还在上升。美丽湖的悬崖峭壁上挤满了绝望的族人们。没有一个人试图进入独木舟。没有哭声，也没有人为了保命而哭泣。’让孩子、年轻的母亲和我们最勇敢、最优秀的年轻人活下去。’当水流到达顶峰时，这是独木舟上的人们所听到的告别。然后，独木舟浮了起来。他们最后看到的是最高的树的顶端，然后，就成了水的世界。

“日子一天天过去，地面仍然没有出现——只有汹涌的漩涡、咆哮的大海；但独木舟在船上安全地锚泊着，那些死去的忠实的女人们所制作的缆绳，如同那些付出辛劳的人们的心灵一样可靠。

“有一天早上，日出时分，南方的一片水域上浮现出一个小小的斑点；中午时分，它的面积变大了；傍晚时分，它变的更大了。月亮升起时，借着它充满魔力的光芒，船尾的男人看到了一片土地。整整一夜，他看着它越变越大。黎明时分，他高兴地看到了贝克山顶。他割断缆绳，强壮、年轻的手抓着船桨，向南转动。当他们靠岸的时候，水面下沉了一半，孩子们被抱了出来。这位年轻美丽的母亲和年轻坚强的勇士转向彼此，紧握着双手，互相看着对方，笑了起来。

“在贝克山和弗雷泽河之间的广袤土地上，他们建了一个新的营地，造了新的小屋。孩子们在这里成长、繁荣，生活着、相爱着，人类在地球上再次繁衍。

“斯阔米什人都说，在贝克山半山腰的一个巨大裂缝中，还可以看到一艘巨大的独木舟的轮廓，但我从来没有亲眼见过。

他的传说总是以一种遥不可及的韵律停止讲述，然后有好一会儿，我们都静静地坐着聆听仍然在窗外拍打的雨声。

海怪

有一种恶习是印第安人完全不了解的；他生来就没有这种习惯，即便从白种人那里习得了许多可悲的事情，但至少他从来没有学会这种恶习。这个恶习就是贪婪。印第安人把盈利、吝啬、贪婪和财富的贪欲叠加在他那可怜的邻居头上，将之视为他能够堕至的最低级的恶果之一。而在这个传说中，这或许比我所能引用的任何事物都更能体现他对“白人的不友善”的恐惧。在众多部族广泛、多样的经历中，我还从未发现过贪婪的事例，只碰到过一个“吝啬的印第安人”，而这个人在他的部落中臭名昭著，族人们一听到他的名字，就会嘲笑并轻蔑地说，他就像个白人——不愿意分享他的钱和财产。所有印第安民族都是社会主义者，大多数部落都将共产主义思想贯彻于行为准则。在易洛魁族群中，如果你家有食物，但你的邻居却没有，这会被认为是不光彩的。要想成为民族中一个可信的成员，你必须把财产分享给不幸的族人。我发现这在所有海岸印地安人中都是一样的，尽管他们对东方部落的贫富两极分化并没有那么深重的厌恶。事实上，他们仍然保留了这个传说，在故事里将贪婪比作一条粘稠的海怪，以展现他们的思想，同时表明，印第安人就是印第安人，无论他来自哪个部落，都不能或不会囤积钱财，而本民族的道义也要求他不惜一切代价扼杀贪婪的欲望。

午餐后，我和酋长坐了很久。他一直在谈论他的英国之行，以及他见过的许多奇特的事情。末了，他突然兴致勃勃地讲道：“这世上的一切我都见过，除了海怪！”

“但是本来就没有海怪这种东西啊。”我笑了起来。“所以您的确见过了这世上的一切。”

他的脸色阴沉起来，坐着沉默了一会儿，然后直视着我说："现在也许没有，但很久以前这里有过一只——就在入海口。"

"多久以前？"我问。

"猎金的白人们刚来的时候。"他回答。"那些人十指贪于攫取、目光贪婪、心怀贪念。白人们打斗、杀戮、忍饥挨饿，疯狂地迷恋着弗拉泽河上游的金子。朋友反面无情，兄弟反眼不识，父子反目成仇。他们对黄金的热爱是个诅咒。"

"后来是不是就出现了海怪？"我问道，疑惑不解地试图寻找猎金人与这个怪物之间的联系。

"是的，在那之后，不过……"他犹豫了一下，然后断言道："如果你认为没有海怪这种东西，你就不会相信这个故事了。"

"您说的我都相信，酋长。"我回答。"我可是非常相信的。您知道我是一个迷信的人，我和白人们所建立起来的关系从来都没有剥夺我相信奇特传说的权利。"

"你总是能理解的。"他停了一下说。

"是我的心能理解。"我平静地说。

他飞快地抬头看了一眼，带着他鲜有的灿烂笑容，乐了起来。

"是的，很好的心。"然后毫不犹豫地给我讲了这个传说。尽管这并不是发生在古代的故事，但他的部落却非常尊重这个传说。在讲述的过程中，他坐在对面，双臂交叉，倚着桌子，头和肩膀都倾向我这边。这是他唯一一次跟我说话的时候没有用手势强调，他的双手一次也没有举起来：唯有那双妙不可言的眼睛在表现着他口中的《"Salt-chuck Oluk"（海怪）传说》。

"没错，那是在第一次掘金狂潮中，我们有许多年轻人在给白人当导游，远赴弗雷泽河上游。当他们回来的时候，一同带回来的还有这些关于贪婪和谋杀的故事。我们的老人和女人都摇着头说，这会带来

邪恶的。不过我们所有的青年人，除了一个人以外，全都回来了——他们对穷人很友好，对没有食物的人也很友好，和族人们一起分享他们的东西。但是有一个叫“Shak-shak”（鹰）的人，带了一大堆金块、钱和各种东西回来；他像白人一样富有，也像他们一样守着钱财。他数着他的钱、点着他的金块，心满意足地在手掌上把玩着它们。睡觉的时候，他把头靠在它们上面；白天则把它们一直带在身边。他爱钱财胜过食物，胜过他的族人，胜过他的生命。整个部落都坐不住了。他们说Shak-shak得了贪婪的病；为了把病治好，他必须拿出一个大锅饭，把财富分配给比他穷的人，分享给老人、病人和没有食物的人。但他却嘲讽地笑了起来，一口回绝了他们，并继续心满意足地爱着他的金子。

“后来，空中的造物之神开口说道：‘Shak-shak，你把自己变成了一个令人厌恶的东西；你听不到饥饿之人的哭喊声、听不到老人和病人的呼声；你也不会分享你的财物；你已经把自己从部落中剥离了出来，并且违背了你们族人的古训。现在，我要把你变成一个所有人都讨厌和憎恶的东西，无论是白人还是印第安人。你会有两个头，因为你的贪婪有两张啃噬的嘴。一张啃咬穷人，一张啃噬你自己邪恶的心——嘴里长的都是毒牙，毒液杀死饥饿的人，也杀死你自己的人性。那颗邪恶的心跳动在你肮脏身体的正中央，刺穿它的人将永远杀死他族人之中的贪婪病。’第二天早晨，当太阳从北部峡湾升起时，部落的人们看到一头巨大的海怪横过水面。狰狞的头颅一只靠在布洛克顿角的悬崖峭壁上，一只靠在北温哥华西边的一排岩石上，就在米逊下方。如果你哪天想去那里，我会指给你看一个巨石上的空洞，怪物的头就靠在那里。部落里的人都吓坏了。他们厌恶这个生物，对它又憎又怕。日复一日，它躺在那里，可怕的头颅从水中升起，长达一英里的身体挡住了纳罗斯海湾的所有入口和北部峡湾的所有出口。酋长们召开议会，巫医们跳舞吟诵，但海怪始终一动不动。它动弹不得，因为它是那主宰着白人世界的令人憎恶的图腾——对金钱的贪婪和爱。没有人能改变白人心中对金钱的爱，也没有人能让他把钱财都分给穷

人。酋长和巫医们都已竭尽所能，但海怪仍然横在海面上。一个十六岁的英俊男孩走近他们，提醒他们造物之神的话：‘刺穿怪物的心将永远杀死他族人之中的贪婪病。’

“‘让我试着找到这颗邪恶的心吧！我伟大的族人们！”他喊道。“让我来对战这个生物吧；让我试一试把这个瘟疫赶出去吧。’

“这个男孩很勇敢，也很漂亮。他的族人们称他为Tenas Tyee（小酋长），并且十分爱戴他。他把自己所有的鱼和毛皮、游戏和hykwa（大贝币）都给了一无所有的男孩们；他为老人们狩猎食物，为那些随着年龄增长而双腿孱弱、双眼模糊、血脉稀薄的人们鞣制皮毛。

“‘让他去吧！’族人们喊道。‘这个不洁的怪物只能被纯洁征服，这种贪婪的生物只能被慷慨打败。让他去吧！酋长和巫医们听从并答应了。‘去吧。’他们吩咐道。‘用你最强大的武器来抗击这个东西——纯洁和慷慨。

“小酋长转向他的母亲。‘我要离开四天。’他告诉她。‘而且我会一直游水。我有生以来都很慷慨，不过人们说我必须要很干净才能抗击这个不洁之物。我不在的时候，每天都把新的毛皮铺在我床上，即使我不在这儿躺着；如果我知道我的床、我的身体和心灵都是干净的，我就能战胜这只海怪。’

“你的床上每天早晨都会有新的毛皮。”母亲简洁地答道。

“小酋长随后脱下了衣服，全身只戴了一根鹿皮带，里面插着他的猎刀，轻盈、年轻的身体跃入海中。但是，四天后他并没有回来。有时候族人们会看到他在中途游得很远，努力寻找着海怪的正中心，那里是它邪恶、自私的心。但是第五天早上，他们看到他从海里浮起，爬上了布洛克顿角的顶峰，伸出手臂迎接朝阳。几个月过去了，小酋长依然每天都在游水，寻找着那颗贪婪的心。每天早晨，他都站在布洛克顿角的顶端，修长的铜色身体在朝阳中闪闪发光；他伸出双臂，迎接即将到来的一天，然后从山顶跃入海中。

“在他北岸的家中，每天早晨母亲都把新的皮草铺在他床上。季节更替，夏去冬来，冬去夏来。四年之后，小酋长找到了海怪的中心，将他的狩猎刀插进了邪恶的心脏。海怪在死亡的痛苦中翻滚着穿过纳罗斯海峡，在水域留下了一道黑暗的痕迹。它巨大的身体开始缩小、萎缩，变得矮小、枯萎，直到只剩下脊背的骨头；而海水漂过的骸骨很快就远离岸边，沉入了海床。但是当小酋长游回家时，他干净、年轻的身体穿过海怪留下的黑色污迹，水面竟变得清澈湛蓝、闪闪发光。他甚至消灭了海怪的痕迹。

“当他终于站在家门口时，他说：‘我的母亲，如果没有你帮我在家里保有一块清新、干净的地方等着我回来，我就无法杀死族人中那只贪婪的怪物。’

“她用只有母亲才会有的神情看着他说：‘这四年里的每一天，我都在你床上铺了新的皮毛。现在快睡吧，休息吧，哦！我的小酋长。’

酋长展开双臂，换了一个声调说道：“你会怎么定义这个故事呢，一个传说？”

“白人们会说这是一个寓言。”我回答。他摇摇头。

“没有概念。”他笑了。

我给出了尽可能简单的解释，他也一如既往地机敏，立刻就明白了。“没错。”他说。“这就是我们所说的意义。我们思阔米什人认为，贪婪是邪恶、不洁的，就像海怪一样。它必须在我们的族人中间湮没，被纯洁和慷慨杀死。而击败海怪的男孩就是这两种特质。”

“这个杰出的男孩后来成了什么？”我问。

“小酋长？哦，一些很老很老的族人说，他们有时候会看到他站在布洛克顿角上，裸露着手臂伸向朝阳。”他回答。

“你有见过他吗，酋长？”我问。

“没有。”他简单地回答。但是，当他那美妙的声音都挤在这一个词里时，我听到了从未有过的沉痛的遗憾。

失落的岛屿

“是啊。”我的老族人说。“我们印第安人失去了很多东西。我们失去了我们的土地、我们的森林、我们的游戏、我们的鱼；我们失去了古代的宗教、古时的服饰；一些年轻人甚至遗失了父辈们的语言和祖先的传说与传统。我们没法把这些古老的事物召唤回来；它们再也回不来了。我们可以在山路上行走多日，去僻静的地方寻找它们。但它们不在那里。我们可以在海上航行数日，但我们的独木舟永远无法通往印第安人的昨日。这些东西都丢失了，就像‘北臂之岛’一样。他们可能在附近的某个地方，但没人能找到它们。”

“但是北臂上有很多岛屿。”我肯定地说。

“都不是我们印第安人寻找了数十个夏季的岛屿。”他悲伤地回答。

“它真的存在过吗？”我质疑道。

“是的，它存在过。”他说。“我的祖辈和我曾祖辈都看到过它；但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我父亲从没见过它，虽然他多年来花了好多时日寻找，一直都在找它。我自己也是个老人，但从来没有见过它。虽然打从年轻的时候起，我也曾搜寻过，有时在寂静的夜晚划着独木舟找它。”然后，他放低声音说道：“我曾两次看到它的影子：高耸的岩石海岸，有陆地上的树冠那么高，顶峰的松柏和冷杉如同国王的皇冠。很久以前的一个夏天，我划着船驶向北臂上游，这些石头和冷杉的倒影落在我的皮艇上，掠过我的脸，越过了水面。我飞快地转过身来，看了看。那里没有任何岛屿，只有两岸广阔的水域，还有几乎就在我头顶上的月亮。那不是水岸的倒影。”他知道我在想什么，赶忙说

道：“我的头上是月亮；我的独木舟在平静的水面上留下了倒影。不，那不是水岸的倒影。

“你为什么要找它？”我感慨道，想着我人生中那些从未实现过的梦想。

“那个岛上有我想要的东西。我要去找它，至死方休。因为它就在那里。”他肯定地说。

之后我们沉默了很久。我已经学会享受和老族人在一块儿的沉默时光了，因为这总能引来一段传说。过了一会儿，他主动开讲了：

“那是在一百多年前。温哥华这座伟大的城市，当时还只是造物之神（上帝）的梦。这个梦尚未降临到白人身上；只有一位伟大的印第安巫医知道，某一天，将有一个伟大的白人露营地落在福溪和入海口之间。这个梦让他感到困扰；白天黑夜，他都能看到这个梦——不论是在族人们的笑声和欢宴之中，还是当他为了获得更多的力量来拯救其部落于疾病死亡之中而独自在森林里吟唱他那些奇怪的歌曲、敲打他那空心的鼓、或晃动他那木制的拨浪鼓时。多年来，这个梦想如影随形。他已经成了一个很老很老的人，但还总是能听到那些声音，强烈而响亮，就像年轻时第一次听到的那样。它们会说：‘在两条狭窄的海水之间，白人们将会安营扎寨——他们有数百、数千的人。印第安人会向他们学习，像他们一样生活，变得跟他们一样。伟大的战舞和强大部落间的打斗将不复存在；就好像印第安人已经失去了所有的勇敢、勇气和自信。’他讨厌这个声音、讨厌这个梦；但他用尽所有的力量、所有的巫药，都无法驱逐这些声音。他是北太平洋海岸所有部落中最强壮的男人。他有力且高大，杀死猎物的时候，强壮的肌肉堪比猎狼狗和灰狼。他能够几天不吃东西；他能够对抗最大的山狮；他能够掀翻最凶猛的灰熊；他能够迎着最猛烈的狂风，划上最高的浪头。与敌人交锋的时候，他可以单手消灭整个部落。他的气力、勇气、力量和勇敢都如巨人一般强大。他什么都不怕；海里、林中、地上、天上，没有什么是他不能征服的。他无所畏惧。唯独白人营地的这个

梦，他无法驱逐；这是他人生中唯一没有成功杀死的东西。它们迫使他逃离宴席，逃离水边营地里族人们欢乐的小屋、篝火、舞蹈和故事会。那里满是鲑鱼，野鹿都下到山涧饮水。他离开了印第安村庄，边走边唱着他狂野的歌。他爬上茂密的森林，穿过无垠的深青苔和无数的葡萄树，直至白人们称为“松鸡山”的顶峰。他在那里露营多日。他不吃不喝，只是夜以继日地坐着吟唱。他面前和脚下很深的地方，就是两段海水之间的狭长地带。后来，造物之神赋予了他预见未来的力量。他往后看了整整一百年，就在你们称为“入海口”的地方，他看到了巨大的房子，成百上千地建在一起；房子用石头和木头建造，有长长的小径将它们分开。他看到了白人们群集在这些小道上；他听到了白人在水面上划桨的声音，因为它不像印第安人那样安静；他看到了白人的贸易站，看到了渔网，还听到了白人讲话。然后，这段影像如同出现时那样，逐渐消失了。这片狭长的土地再次变成了他所在的森林。

“‘我老了。’他感叹道，为族人们感到悲伤和烦恼。‘我老了，哦，造物之神！我很快就要死了，就要去父辈们的快乐猎场了。请不要让我的力量与我一同逝去。请永远保存我的勇气、勇敢和无畏精神。为我的族人保存它们吧，让他们有足够的力量挨过白人的统治。让我的力量为他们而存在；请把它藏到白人无法找到或看到的地方。’

“然后他就爬下了松鸡山的顶峰。走进独木舟的时候，他仍然吟唱着他的巫歌，在夕阳下划着船驶向北臂上游。当夜幕降临时，他来到一个岛屿，雾蒙蒙的海岸满是灰色的岩石；山顶上高高的松树和冷杉像皇冠一样围成一圈。当他接近它时，他感到他所有的力量、勇气和无畏精神都离开了他；他能看到这些东西从他身上飘散到岛上。它们就像停留在山上的云彩一样，是灰白的、半透明的。当他划回印第安村庄的时候，他就像个女人一样柔弱；他告诉人们去寻找‘那个岛屿’，在那里它们会找到他所有的勇气、无畏精神和力量，永远延续下去。然后他就睡着了，但到了早晨他并没有醒过来。从那以后，我们的年轻人和老人都在寻找‘那个岛屿’。它就在某个地方，在某个遗失

的水道，可我们就是找不到。等我们找到它，我们就会恢复在白人到来之前所拥有的勇气和勇敢。因为伟大的巫医说过，这些东西永远不会逝去——为了他的子子孙孙，它们一直存在着。”

他的声音止住了。我的整颗心都沉浸在他对那失落的岛屿的向往。我想着他想要拥有的那种无与伦比的勇气，于是解答道：“但你说过这个岛的影子曾经落在了你的身上，不是吗?

“是的。”他悲伤地说。“但只是影子。”

格雷岬

“你有没有绕格雷岬航行过？“一位年轻的斯阔米什（Squamish）[注]原住民朋友问我。这位朋友经常来看我，和我一起喝茶吃东西，让我不至于一个人孤零零的。

“没有。”我承认自己无福消受。我对英吉利海湾这片水域不够了解，实在不敢划着我那脆弱的独木舟去海岬探险。

“也许明年夏天的哪一天，我可以开帆船带你过去，指给你看海角西南边的那块大石头。那是一块神奇的石头，我们印第安人叫它赫默尔森（Homolsom）。”

“好奇怪的名字！“我评价道，“这是一个斯阔米什词汇吗？我听着不像啊。”

“不全是斯阔米什语，还有一部分来自弗雷泽河语[注]。格雷岬是这两个部落地盘的分割线，所以他们决定在这两种语言中各取一部分，造出了赫默尔森这个名字。”

我提议再来点茶，他边喝边告诉了我那个关于这块石头的传说。这个传说在年轻的印第安人中已经鲜有人知了，而他由于曾多次试验过这块石头的灵性，屡试不爽，所以对这个故事深信不疑。所有在水上谋生活的人总是很迷信某些事情，我也不例外。曾有无数次，当海上毫无风浪，死一般的平静时，我吹一吹口哨就召唤来一阵风；或是将折叠刀插进桅杆时，就充满欣喜的看着船帆鼓起来，帆船随着微风驶出。或许我对赫默尔森之石的传说有些偏爱吧。我的心里有一部分永远为这片海而跳动，而这个传说恰恰拨动了我的心弦。

“你知道，”我年轻的朋友说道，“只有没有被人类污染的水才有魔力。在人工加热或者煮沸过的水里游泳是没法让人获得力量的。为了变得强壮聪明，人们必须在造物主[注]创造的水里游泳，比如自然的河流，山间急湍，或者海洋。只要人们试图改善这些水，无论是加热，还是过滤，甚至是煮茶，都会让水的功效消失。所以其实是这水让赫默尔森之石变成了灵丹妙药。冲刷石头的水直接来自于海洋，而这海洋则出自于伟大的造物主之手，没有被人类污染过。

这伟大的石头不是一直在这儿从海洋里汲取力量和神奇的能量的。他曾经是一位伟大的首领，掌管着一大片广阔的水域。他是一位水神，管理所有冲刷海岸的水，以及乔治亚海峡（the Gulf of Georgia），普吉特海湾（Puget Sound），和胡安·德·富卡海峡（Strait of Juan de Fuca），甚至还包括温哥华岛西海岸的水域以及海达瓜依群岛之间的水路[注]。他也是西风之神，可以创造出肆虐的狂风暴雨，破坏力强大到连造物主本人都无法控制。他曾向所有的渔船宣战，将独木舟掀翻，把人们埋葬在海里。他也曾将森林连根拔起，伴着被破坏的树木的残骸和遍体鳞伤的鱼在海岸上冲浪。他的心既残忍又冷酷，做这一切只为了宣示他的力量。他甚至会嘲笑藐视造物主，仰天咆哮：”看我多么威武，雄壮，强大；我跟你一样伟大。”

就在那时，造物主附身于他的四位使者，乘坐伟大的独木舟来到太平洋沿岸。那是几千年前的事了，当时他们也曾把恶魔变成石头，把好人变成树。

“现在，”西风之神说，“我可以展示我的伟大了。我将吹出一阵暴风，让这些神使不能踏上我的海岸。他们将无法在我的海面，海峡，以及任何水道上安全航行。我会摧毁他们，把他们的尸体送进海底深处，而我将取代他们成为造物主，统治全世界。”于是西风之神吹出了暴风，掀起的海浪像山一样高，海水冲击着海岸，发出了轰响声。他的呼吸是那么沉重。林木粗壮的枝条扭动的声音，风穿梭在峡谷里的呼啸声，还有海岸上绵延几十公里[注]的死亡和毁灭，都是他的怒吼。

然而四位神使乘坐的独木舟迎面直上，穿过了波涛汹涌的海面。神使的心中充满了对人类的仁爱。正是有了这不灭的仁爱，无论海浪多么跌宕起伏，也无法摧毁这神奇的木筏。

西风之神最后躲进了一块狭长的陆地，负隅抵抗。这里全是石头和茂密的森林，鲜有人迹；只有为了躲避西风之神的野兽和海鸟才会来这里避难；但现在全都被他赶走了。白人叫这里格雷岬，但是印第安人更愿意叫它“西风战场”。西风之神聚集起全部力量准备对抗将要到来的独木舟；他扫出的飓风刮起悬崖上的石块，他让海水猛烈地拍打这处狭长的壁垒，卷起旋涡；但是独木舟一步步逼近，就像海岸一样坚不可摧，比死亡还要强大。当船头碰上陆地时，神使站了起来，命令西风之神停止呐喊。尽管西风之神之前那么强势，他现在连声音也开始颤抖起来，接着变成微微的啜泣，声音越来越低，最后只剩一片寂静。

“你这冷酷的恶魔，”神使们喊道，“你作恶多端，连造物主也想将你永远抹去。但你将继续活下去，但不能再阻碍人类，而是要开始辅佐他们。你将会变成一块石头，立在你现在站立的地方，只有人们希望你出现时你才会浮出水面。从今往后，你生命的意义就在于帮助人类。当渔民的帆无法鼓起，而家又在远处时，你得帮他们鼓起船帆，将木筏吹向他们想去的方向。今后你将年复一年地站在这里，帮助任何用桨片召唤你的人，如他们所愿，送去一阵微风，带他们回家。”

我的年轻朋友说完这个传统故事后，严肃又期待地看着我。

“我希望你可以去看看赫默尔森之石，”他说，“因为，那曾经是西风之神。”

“你有没有在格雷岬附近的水域停滞不前过？”我换了个话题。

“经常啊，”他答道，“但我会用桨划向这块石头，再用桨片的尖头碰碰它，无论我想去哪，只要等一小会儿，就会有一阵风吹过，送我去我想去的方向。”

“我猜你们族人都会这么做？”我回道。

“是的，所有人，”他回答。“几百年来他们一直这么做。直到现在这种神力还是和当初一样有效，因为这块石头每天都浸泡在无污染，由造物主创造的海水里。”

---

1. 斯阔米什是温哥华以北一处山区，也是一个原住民聚集区。（译注）
2. 弗雷泽河是卑诗省内最长的河流。（译注）
3. Sagalie Tyee, 印第安人传说中的造物主。Tyee是因纽特语，意思是首长，主人，或是冠军等等。（译注）
4. Charlotte Islands, 原名夏洛特皇后群岛，于2010年正式更名为Haida Gwaii，海达瓜依。（译注）
5. league，里格，欧洲和拉丁美洲的古老的长度单位，在英语世界里通常定义为3英里（陆地），或3海里（海上）。（译注）

塔拉明小道

你有没有到干燥地带（Dry Belt）的乡间小路探过险？奥克纳根（Okanagan），尼古拉山谷（Nicola），和斯密尔可米山谷（Similkameen）的山间有一些可怕的小道，风一吹过，就会发出生锈的织布机铰链一样的吱吱呀呀声。你有没有乘坐过摇摇晃晃的马车，任由“卷毛”或者“赤兔”自己衔着缰绳，在这些山间小路上随意游荡？如果有，那你一定听过奇努克语（Chinook）中所谓的斯库克姆查克（Skookum Chuck）。这个词指的是蜿蜒喧闹的溪水穿过山谷时发出的美妙音乐。那声音那么动听，那么悠长，绕梁三日而不绝于耳。哪怕是多年之后，你脑海中仍然能听到山涧的呼唤。

在所有山间小曲中，塔拉明小道上颤抖的笑声是最让人难忘的。这支调子精巧而有力，比尼加拉瓜大瀑布振聋发聩的声音更有穿透力。也正因此，尼古拉地区的印第安人一直坚信一个古老的故事。故事里，一位年轻的姑娘在塔拉明蜿蜒曲折的小道上迷了路，于是她的灵魂就永远留在了这里，永远没法脱离这些峡谷。她无法和别人一样飞升极乐世界，她的笑声、啜泣、孤独的自言自语、还有对朋友的呼唤，与溪流发出的随性但永恒的音乐交织在一起，让她沉醉于此。

当你的马儿们迈着沉重的步伐，沿着几乎垂直的小道，从尼古拉山谷往山顶爬的时候，一幅美丽的画卷将在你脚下铺展开来。色彩之绚烂，环境之震撼，无法用言语来表达。你会找回年轻的感觉，心潮澎湃不已；但当靠近山顶时，你又会被周围的寂静所感染，变得异常平和。这种神圣的寂静就仿佛你正置身于一座遥远的昏暗的教堂里，在圣餐桌前全身心地注视着荡香炉仪式时那般[注]。这一方面是因为塔

拉明的合奏曲离山顶很远，更重要的是，尼古拉山的高度就像一位安静的祈祷者，在管风琴房传出第一个美妙的音符前，就牢牢抓住了人们的心。在往上行驶时，绵延好几英里的路段上，车夫连鞭子也不挥。而是让他的马儿们选择自己最熟悉的路。但是一旦过了山峰，他就会把缰绳牢牢抓在手中，打个轻快的呼哨，把鞭子梢甩到领头的马耳边又卷回来，接着马车立刻向山下飞奔而去，全速前进。森林深处的小道上绿植浓密，少有砍伐，马车沿着崎岖的小道猛冲，一路颠簸摇晃。有时转角太大，你甚至看不到前面的马头。当左轮胎差点划到山脚的灰石头时，右车轮可能离峭壁边缘就只有一英尺的距离了。这时，马蹄声，低沉的呼哨声，鞭子的爆破声，小石头偶尔被踢下山谷的声音，车轮松动发出的吵杂的声音，一起打破了神圣的寂静。然而在周围各种声音中，有一个几乎无法辨别的咕哝声。越靠近谷底，就变得越甜美，越有音乐感，从各种嘈杂的声音中脱颖而出。这个声音来自于300英尺下永不停歇的塔拉明河，它在满是石头的峡口跳舞、大笑。跟随着歌声继续走，便可以窥见河流的一抹倩影。无数水流聚集在这里，飞流直下，像是白练挂在山间。这条河看起来跟听起来一样美妙，小道在它边上弯弯曲曲地延绵了好几公里。根据印第安人的说法，这条河里住着一位可爱少女的灵魂。

在白种人踏足这些小道之前，山谷部落之间有过一场惨烈的战役。现在已经没人知道起因了，可能仅仅是部落争权引起的吧。对权力的原始渴望让人和野兽变得残暴，驱使着人类自相残杀，牛群的首领摩擦冲突。统治欲，是一种文明社会也无法根除的野蛮本性。这场山谷部落间的仗打了好几年。自古以来，一直是男人上前方打仗，女人和儿童在后方哀悼哭泣。双方实力看起来不太均衡，一边是久经沙场的首领和他两个精明的儿子，另一边则是一个年轻的塔拉明勇士。两边都有忠诚的追随者，两边都有着不屈不挠的精神，两边都意志坚定，野心勃勃，两边都是训练有素的战士。

在年长的首领那边，他有经验，又有两个足智多谋的儿子相助；相比之下，年轻勇士的唯一优势就是他的年轻，和坚忍不拔的毅力。

然而，在一场场的战斗、冲突、纷争之中，年轻人一点点地占据了优势，而年长的那位一点点地输了。慢慢地，经验的优势不可避免地输给了年轻的活力。后来有一天，那个衰老的、留下战争烙印的首领，和年轻的、被战争鼓舞的勇士，他们独自见面了。这不是一场公平的决斗，短暂激烈的打斗之后，老人被年轻人强迫着跪在地上。塔拉明的勇士举着刀，站在他身上，狡猾地大笑：

“我的敌人，你愿意获得胜利吗？如果愿意，我可以拱手相让；但是，你必须拿你的女儿来交换。”

老首领惊讶地看了征服者一眼。他想到了他的女儿，还只是一个孩子，有时在森林小路上玩耍，有时温顺地在木屋里坐在母亲身边，缝着自己的鹿皮鞋或是织着小篮子。

“我的女儿！”他严肃地说。“我的女儿，她才刚刚会走路，把她交给你这个沾满我部落同胞鲜血的刽子手？这就是你要的？”

“这不是请求。”年轻勇士回答。“这是命令。我见过这个女孩，我要她。”

老首领气的跳脚，坚决地回绝了。“拿好你的胜利，我只要我的女儿。”尽管他知道，他拒绝的不仅仅是他的敌人，更是他活下去的机会。

塔拉明人轻蔑地笑了。“我是不会杀掉我的岳父大人的。”他嘲弄道。“我们可以再打一仗，到时你的宝贝女儿将会主动来找我。”

说完他便雄赳赳地沿着小道往上走，而老首领则拖着沉重的步伐，走下峡谷。

第二天早上，首领的女儿在高处闲逛，一会儿听听河流的歌声，一会儿贴在峭壁边看看打转儿的旋涡和飞舞的瀑布。突然，她听见轻轻的簌簌声，就像鸟儿呼扇着翅膀飞过。紧接着飞来一只纤细精巧的箭，停在她脚边。箭轻飘飘地落下，她的印第安本能告诉她这支箭本意不在于射中她，而是接近她。她警惕地像只小兽，敏锐地捕捉到河

流对岸高处站着的，英俊笔直的一个身影。她并不知道那是她父亲的敌人，眼里只有一个年轻，魁梧，充满雄性魅力的形象。一颗年轻、爱闹的心被唤醒了。她迅速把自己纤巧的箭装进弓里，射向狭窄的峡谷的另一边。箭落在了他的脚边，他也知道，这支箭并没有打算射中他。

第二天早上，她似乎变成大姑娘了，悄悄地来到高处的边缘。她还能再看见他吗，那个帅气的勇士？他还会朝她射箭吗？她还没走出森林密处，箭就落在她脚下了。箭飘飘摇摇地飞，宣示了它的到来。箭羽上系着一条貂尾巴做成的流苏。她从手腕上取下一串贝壳珠子，系在她自己的小箭上，像昨天一样，把箭射回峡谷那边。

第三天早上，她出门前，把貂尾流苏系在了她乌黑笔直的头发上。他会注意到吗？可是那天没有箭飞向她，倒是有一个惊喜等在峭壁的边缘。他正站在那儿等她，那个自从第一支箭射到她脚下，就再也没离开过她脑海的人。他的眼里热情似火，就在她靠近时，他的嘴唇却只说了一句："我已经跨过塔拉明河了。"他们肩并肩，站在一起，看着脚下的深渊，静静地看着小溪冲刷着石块，发出欢乐悦耳的声音。

"那边是我的国家，"他看着河对面说，"这边是你父亲、你兄弟的国家；他们是我的敌人。我今晚会回去我那边。你要和我一起吗？"

她深深地注视着那张英俊的脸，原来这就是她父亲的对手，可怕的塔拉明人！

"你会来吗？"他又重复了一遍。

"我会来，"她低声说。

那是一个漆黑却又美妙的夜晚，在平静的水域边，他带着她沿着布满石块的狭长海岸前进，悄悄地进入了他的国家。一周，一个月，一整个悠长的夏天过去了，深感屈辱的老首领和他愤怒的儿子们一直没找到她。

后来，有一天早晨，这对恋人正在峡谷的高处一起散步，连最敏锐的塔拉明人也没有注意到周围潜伏着的敌人。在峡谷的另一边，年轻妻子的两个哥哥正在地上匍匐前进；他们的箭已上弓，心中满是仇恨和复仇。两支箭就像两只正在捕食的鸟，带着仇恨飞过急湍。就在他们的箭插进骄傲的塔拉明人的胸口之前，那个女孩无意中站在了他前面。一声轻叹之后，她滑倒在他的臂弯，她哥哥的箭埋进了她柔软的棕色的血肉之中。

过了很久，塔拉明领袖的复仇之手终于成功地杀害了老首领和他的两个儿子。但是当一切都结束的时候，年轻英俊的塔拉明人离开了他的人民，他的部落，他的国家，去了北方。“因为，”他就像在哼着自己的战争离别曲一样说道，“我的心已经死在了塔拉明河。”

然而他年轻的妻子的灵魂一直在峡谷里歌唱，歌声已经融入了干燥地带所有山谷里的河流。这就是为什么那笑声，美丽的塔拉明的哀伤的低语，会永远萦绕在听者的耳畔。

---

1. 一种基督教的仪式。（译注）

灰拱门

蒸汽船，就像一只巨大的梭子，在数不尽的小岛中往来穿梭；灰色的烟则犹如长长的围巾一般，悬挂在鲜有人迹的海岸上方，在太平洋波光粼粼的水面上投下一道阴影，在石头之间懒洋洋地摆动，形成无与伦比的美景。

晚饭后，我在船尾散步，像所有旅行者一样，希望能看到北边落日的经典美景。碰巧我坐在了一位原住民老朋友身边，他当时正靠在栏杆上，叼着烟管。薄薄的嘴唇，唇峰清晰，棕色的双手无意识地握在一起。他阴沉地看着海面，仿佛试图看清未来——又或是在凝视过去?

“你好呀，朋友！”我向他打招呼。

他环顾四周，然后微笑起来。

“你好，朋友！”他亲切地回答，带着一份太平洋部落共有的热情。

我把凳子拉近了一些，他赞许地笑得更灿烂了，但还是没有放下防御，带着不可侵犯的疏离感。然而我知道，我那奇努克（Chinook）式的招呼就像一座吊桥，可以通往他沉默的堡垒。

和所有印第安人一样，他比较慢热。

然后，他用娴熟的英语说：

“你不了解北边的这些水域吗？”

我摇摇头。

沉默了许久，他向前靠去，目光沿着甲板的边缘，眺望我们正穿过的水道和海峡，最好停在了左舷船首划开的水流上。然后他用标准印第安手势，手掌朝上指向远方：

“你看见了吗，那边，那个小岛？在水面的边缘，就像灰色的海鸥的那个。”

我花了一阵子才找到他说的岛，然后立刻抓住了它的轮廓。因为距离的关系，岛看起来是灰色的，朦胧又梦幻。

“嗯，”我回答，“我现在看见了，你会告诉我关于它的故事吧，好朋友？”

他扫了一眼我的深色皮肤，然后点点头。“你是我们中的一员，”他完全没有考虑另一种可能性，直接说，“你会懂的，不然我就不告诉你了。因为你是我们的人，所以你不会嘲笑这个故事。”

“我是你们的人，我会理解的。”我回答说。

在我们靠近岛之前，有整整半个小时的时间，但我们谁也没说话。当“灰海鸥”上的峭壁和树渐渐变得清晰起来时，我注意到在岛中心有一块高耸入天的石头。石头上没有任何裂缝，但是底部异常的模糊，让我很想凑近看清楚。

“这就是‘灰拱门’。”他简单地解释说。

那时我才意识到我们面前这块石头是一扇完美的拱门。透过拱门，我们可以看到在岛的另一边，波澜不惊的太平洋在夕阳的照射下变得波光粼粼。

“这是大自然的杰作啊！”我情不自禁地说。但是他棕色的手紧紧地抓住了我的手臂，不耐烦地打断了我的话。

“不，这不是大自然，”他说，“所以我之前说你会理解的。因为你跟我们一样，所以你会知道我将要说的都是真的。这个拱门不是伟大

的造物主建造的，它是……"，他的声音突然低了下来，"一个奇迹，红皮人的巫术和魔法，你有悟性吗？"

"是的，"我说，"告诉我吧，我有……悟性。"

"很久以前"，大概是因为周围环境和气氛的作用吧，他的英语突然变得支离破碎，"在你，或是你父亲，祖父，甚至曾祖父出生之前，发生了一件奇怪的事。这个故事每个女人都应当铭记。女人将会成为母亲，她们孕育着部落的未来。我们太平洋部落的人一直记着这点，对女人报以最高的崇敬。当了母亲的女人们，嚯，她们是最重要的。战士，勇士，勇敢的男人，无畏的女孩儿，他们的优点都应该归功于他们的母亲。一直如此，对吗？"

我安静地点点头。岛离我们越来越近了，"灰拱门"几乎就在我们头顶。这个神秘的庞然大物包围着我，爱抚着我，吸引着我。

"然后呢？"我试探道。

"然后，"他继续说，"这个"灰拱门"是一个关于母亲、魔法、巫术、勇士、还有爱，的故事。"

印第安人几乎不用"爱"这个字，当他用这个字的时候，这个简单的字里一定饱含深情。我即将听到的故事一定与众不同。

我没有说话，静静地看着"灰拱门"附近那片起伏的水面。此时太阳几乎完全落山了，在水面上留下温柔的笔触，那是一种难以言说的美丽。

"你听说过雅达（Yaada）吗？"他问我。所幸他没等我回答就接着说下去了。他当然知道我没有听说过雅达，那么为什么不先介绍一下她呢？于是--

"雅达是海达（Haida）族最可爱的女儿，周围海岛、大陆、甚至北边斯基纳（Skeena）部落的年轻勇士们纷纷过来求婚，但他们全都

铩羽而归。她是最受欢迎的海岛姑娘，她美丽，勇敢，善良，是妈妈的好女儿。

当时有一位伟大的人，非常伟大，他是巫医，技艺娴熟，能力强大，很有影响力。令人可惜的是他老了。他同时也非常非常有钱。他说，“我将娶雅达为妻。”同时也有一位年轻的渔夫，英俊忠诚，孩子气，却很穷，非常非常的穷。但他充满了年轻的活力。他也说，“我将娶雅达为妻。”

雅达的妈妈独自坐着，像所有妈妈一样苦苦思索。她对自己说，“那位伟大的巫医有钱有权，又会奇妙的魔法，不如把女儿嫁给他？但是乌尔卡（Ulka）有赤子之心，漂亮勇敢又强壮，不如把女儿嫁给他？”

可这得伟大的海达部落的法律说了算。部落里的聪明人说，“把这个女孩嫁给最伟大的那个男人吧，嫁给最有权，最富裕的人。这个会魔法的人理应得到他想要的。”

但是这时，母亲的心就像夏天骄阳下的蜡，渐渐融化了。母亲的心多奇怪啊！“我要把她嫁给最好的男人，她最喜欢的人。”雅达的母亲说。

雅达却说：“我是这个部落的女儿，我将根据男人的优秀程度来选择。谁证明了自己最值得我嫁，我就嫁给他。富裕并不能保证男人可以做一个好丈夫，美貌不能保证男人可以做一个好爸爸。让我和我的部落看看这两个人是怎么证明自己的价值的吧。然后，只有我有资格选择谁会成为我孩子的父亲。我们来一场比试吧，让他们给我们看看他们的内在是美还是丑。让他们用智慧各扔一块石头，谁更高尚，谁就可以娶我为妻。”

“不行，不行！”她母亲立刻阻止。“扔石头并不能证明什么，只能看出来谁力气大。”

“但我已经祈求我们祖祖辈辈的造物主了，他将帮助我用这种方法判断，”女孩说，“所以他们必须扔石头，只有这样我才能看到他们的真心。”

那个巫医此刻看起来更老了；那么令人绝望地苍老，那么多皱纹，还在颤抖；他不会是雅达的伴侣。乌尔卡则看起来像神一样年轻，神采奕奕，英勇无比。女孩看着他，深爱着他，差一点就要握住他的手了，但她父辈的精神制止了她。她必须遵守规定，说出那个词。“扔！”她命令道。

巫医用干枯的手指拿了一个小小的圆形的石头，迅速地念了一句奇怪的咒语；他贪婪地看着女孩，想着她。

乌尔卡用年轻有力的手指拿了一个光滑扁平的石头；孩子气的谦逊让他帅气的眼睛低垂下来，他心里默默崇拜着女孩。伟大的巫医先扔出了他的石头，那石头像闪电一样划破空气，砸中了一块巨大的石头。那力气大到可以击碎巨石。就在刚碰到巨石时，“灰拱门”打开了，一直到今天。

“哇，令人惊叹的力量和魔法！”整个部落沸腾了。

“他赢定了。”

雅达焦灼地站着。她知道乌尔卡永远也没法使出这样的魔法。但是乌尔卡笔直地站在她身边，他是那样纤长、美丽。就在他扔石头的时候，老巫医用邪恶的声音念了一句更加邪恶的咒语。他恶狠狠地紧盯着年轻人，眼睛深处藏着最恶毒的魔法和诅咒。石头离开了乌尔卡的手指，开始几秒还是直线飞行，接着随着老人念咒语的声音越来越大，石头调转了飞行的方向。魔法打败了年轻勇士强壮的手臂。石头正中了雅达母亲的额头，以千钧之势压了下去，接着她长眠了。

“杀我母亲的刽子手！”女孩愤怒地喊叫，死死地盯着巫医。“现在我算看清楚你的黑魔法，黑心肠了。你可以用好的魔法切出“灰拱门”，但是你在乌尔卡身上的施加了邪恶的魔法。我看到你邪恶的眼睛

盯着他，我听到你邪恶的诅咒，我看透你邪恶的心了。你为了赢得我，竟然用无情的魔法试图把他变成部落的罪人。你无视我的悲伤，毫不在乎我今后将过着没有母亲的日子。”然后，她向部落走去，问大家：“你们谁看见他盯着乌尔卡了？谁听到他邪恶的歌了？”

“我”，“我”，“还有我”，大家纷纷说。

“我们呼吸的空气都被他污染了，”他们大喊。“那个年轻人没有任何过错，他的心像太阳一样。但是那个用黑魔法的人心却是黑的，像黎明之前几个小时那样冷酷。”

接着雅达用一种既甜美又忧伤的古怪声音吟唱起来：

“我的脚再也不会踏上这座岛，
尽管这里，有伟大的灰拱门。
我的母亲在岛上长眠，
尽管这里，有伟大的灰拱门。
失去她，令我心碎不已，
尽管这里，有伟大的灰拱门。
她是我生命的全部，
尽管这里，有伟大的灰拱门。
母亲的灵魂，在岛上游荡，
尽管这里，有伟大的灰拱门。
我决定跟随她的脚步，
尽管这里，有伟大的灰拱门。“

雅达一边唱，一边道别。她慢慢地走向悬崖边，张开双臂，徘徊了一会儿，就像海鸥试图保持平衡。然后她喊道：

“乌尔卡，我的乌尔卡，你的双手是无辜的，是你对手的黑魔法害死了我母亲。我必须追随她，哪怕是你也留不住我；你要留下，还是跟我一起走？噢，我的乌尔卡！”

纤细青春的男孩向她爬过去，他们的手牵在一起，在石头边缘停留了一秒钟，就像星星一样闪耀。然后，他们一起跳下了海。

这个传说结束了。我们的船早已经过了有“灰拱门”的岛，而“灰拱门”也远远地融入了暮色之中。

听到故事中女儿的奉献，我陷入了沉思，看着海与天，期待他们能给我一些关于故事后续的线索。一定会有后续的，我的好朋友，和他其他族人一样，一定会卖个关子，最后说出一些巧妙的转折。

水面上突然闪过什么东西，不是从船上扔石头的那种。我向前倾，期待地看着。两条银色的鱼在海面上连续地飞跃过去，它们的身体反射着最后一丝落日的余晖，像闪耀的珠宝。我迅速转过去看着朋友。他也看着我，眼里充满了焦急。

“那两条银色的鱼是？”我问他。

他笑了，焦急的神色消失了。“我就知道，”他说；“你的确了解我们，因为你是我们中的一员。是的，这种鱼只有这片水域有；而且永远只有两条。他们是雅达和她的伴侣，正在寻找她的母亲，那位海达妇女的灵魂。”

亡灵岛

迷湖（Lost Lagoon）上暮色苍茫，
灰色薄暮之下，
一天落幕之时，
一弯金月之畔，
我俩一起消磨时光。
迷湖上夜色成霜，
湖光已去，金月已去，
同去的还有成群的海鸥、唱歌的杉树、
古老的独木舟、和夕阳。
你我不成双。
啊！迷湖怅惘，
梦里船桨荡漾，
紫色的阴影，是海草漂摇，
寂静的金月下，
又传来杉树的悠扬。

我们靠在桥西边的栏杆上，静静地站了很久，看着太阳从美丽的高豪港（Coal Harbor）水面上落下。我一直对这个难听刺耳的名称没什么好感。很多年前，我第一次划着桨，乘着独木舟来到海湾边，悠

闲地在水面上漂着，从那时起，我就管这个小小的避风港叫迷失的泻湖。这只不过是我的个人情趣罢了。当完美的夏天快结束时，在我最喜欢划船的那几个小时里，港口会因为退潮而水位太低。因此我停船的地方会消失很多天，于是我给它取了迷湖这个名字。当那个印第安首领听说后，他也立刻采纳了，每次跟我提到这个地方，都会叫他迷湖。我们一起看着太阳渐渐地躲进了杉树的后面，他表示希望他的独木舟也在这儿，而不是躺在公园远处的海滩上。

“如果独木舟在这儿，你和我，我们可以沿着你的迷湖的湖岸划船，划出一个半月形。然后我们就从桥下划过去，一直划到亡灵岛。接着我们可以去那个每到9点钟就响一声的炮台，再穿过内湾，到海峡对岸印第安人聚集的那一边去。”

我向东望去，想象着他刚才描绘的场景。暮色把平静的水面染成了柔和的紫色，亡灵岛看起来就像一大圈融化的蜡。

“你上去过吗？”他发现我的目光正注视着亡灵岛上不规则的松树轮廓，于是问我。

“我丈量过上面的每一寸土地，”我告诉他，“攀登过它海岸边的每一块石头，从岛内部的每一棵植物下爬过，探索过每一条荒草丛生的小道，在它的中心地带还迷路过不止一次。”

“好样的，”他笑了，“那里很荒，没什么好玩的。”

“人们似乎觉得它很值钱呢，”我说，“关于它的主权争端一直不断。”

“哦，从这个角度来说确实是这样，”就像在说一个众所周知的事实一样，他说道，“人们一直争夺这块地方。印第安人在几百年前就开始了，未来也还会继续。这块地方是什么，属于谁，谁有权进入，这些问题都没有答案，永远也不会有。对有些人来说，亡灵岛就意味着战争。”

“所以印第安人内部也争夺过它吗？”我注意到他的言外之意，装作若无其事地问。我竖起了耳朵，知道又有故事听了。

“就像猞猁住的近了也会打架一样。”他回答我，“争夺，杀戮，直到整个岛上血流成河，比落日还红，周围的海水都染上了火焰的颜色。那时，我的族人们说，那是第一次猩红色的火花沿着海岸线蔓延开。”

“火花，很美的颜色。”我说。

“应该是善良的颜色，因为脱胎于善良的部落人民--非常善良的人们，”他强调道。

我们穿过桥，倚在右边的栏杆上，看着阴影慢慢地，静静地聚拢到岛上。我很少见到这么和平的景象了。

首领叹了一口气，“我们现在没有那样的人了，没有那样的勇士、那样的心、那样的勇气了。但我要告诉你一个故事，那样你就会懂了。现在和平了，现在所有人都是好朋友，甚至亡灵也安息了，但是当时事情发生之后那些亡灵们还是争斗了很久。”

“这是一个传说？”我试探地问。

“哦，是的，”他的思绪沉浸在过去，又突然被我拉回来了，回答说，“印第安人称这个故事为‘亡灵岛传说’。

那时到处都在打仗。北海岸一众骁勇的部落，南边那些野蛮的部落，都聚集在这里，硝烟四起，哀鸿遍野。营火点燃了森林，海峡里停满了战船。热爱和平的造物主也不再关注他的印第安子民了。大家针对这座岛的所属权问题争论不休。北方来的巫医说这是他们的诵经之地。南方来的巫医也这么说。他们都想让这座岛成为他们的魔法大本营。这个小小的地方聚集了一大群巫医，他们竭尽全力施展魔法，试图击败对方。北方的巫医在岛的北边海岸上安营扎寨，而南方的则安顿在南岸，面朝如今的温哥华市区。两边都在跳动、施法，燃烧魔法的能量，迸发出魔法的火花，两边都不愿放弃，一直僵持不下。这

场战火蔓延到水上和大陆上，激化了部落间的战争。造物主彻底忘记了他的印第安子民。

好多个月之后，两边的战士渐渐疲软。他们说对方的巫医对他们施了咒，让他们的心像孩子一样善良，手臂像女人一样无力。于是他们齐心协力把巫医赶出了岛，一直追到内湾，驱赶过海峡，驱逐到海上。巫医们只得躲在海湾外的一个小岛上。然后这些部落再次陷入了混战。

北方的战士总是赢的那一方。他们更加强壮、勇敢，也更加敏锐、警惕。北边的冰雪比南边懒洋洋的太阳更能激发起男人的血性，使得他们的肌肉更强壮，耐力也更好。的确，北方部落总是胜利者。但是南方部落的技巧和策略是他们难以匹敌的。当北方人把巫医们驱赶到海上，正在确保他们被放逐时，南方人趁夜色悄悄返回，抓住他们敌营里的老弱病残，把他们作为俘虏带到亡灵岛上。他们的战船围在岛周围，像碉堡一样。岛上各种女人的啜泣声，老人的咒骂声，孩子的哀嚎声，此起彼伏。”

身边的这位印第安首领似乎知道“可汗”(注)

那首美妙的诗“北境的男人”，他朗诵道：

“北方人丢了皇冠，

他们被南方人征服了么？

不，北境永远是自由的……”

然后他继续讲他的故事。

“北方的男人们试图攻击那一圈战船，屡败屡战。毒箭漫天飞舞，鲜血染红了这片水域。但是一天天地，南方这一圈战船越来越少，北方人用箭表达出他们的决心。南方的战船被打得七零八落，有的船上甚至只有死人。当南方勇士快要落败的时候，他们伟大的首领爬上了

东边海岸上的一块大石头。一千支英勇无情的利箭对准了他，他举起手，掌心朝外，要求谈判。顿时，每一支北方的箭都放了下来，每一只北方的耳朵都竖了起来。

“北方海岸的人们啊，”他说，“你们人更多，你们部落更大，耐力更好。但是我们将面临饥荒，人数会减少。我们的俘虏，也就是你们的妇女儿童和老人，也会因为食物短缺而死去。如果你们不同意我们的条款，我们将奋战到底。我们快要养不起他们了，所以明天我们就会在你们眼前杀死他们。或者也可以拿你们最年轻强壮的战士来替换他们的父母妻儿，代替他们去死。说吧，你自己决定。”

北方战船上年轻战士纷纷跳起来，高兴地哭喊。全世界仿佛就只剩下年轻战士们响亮的声音了，他们光荣勇敢地说：

“带我吧，但请把我老父亲还给我。”

“带我吧，但先把我小妹妹送还部落。”

“带我吧，但得释放我的妻子和儿子。”

于是他们达成了协议。两百名英勇强壮的年轻人划着船，突破了守卫战船的防线，踏上了小岛。他们佩戴的鹰羽冠展现了他们英勇不屈的精神。他们的肩背笔直，步伐坚决，意志坚定。他们的女人在啜泣，老人在低声咒骂，儿童在哀嚎，但是这些古铜色的年轻人毫不退缩。他们拯救了老弱病残的族人，死亡又算得了什么？

被释放的俘虏们迅速被他们的族人围住了，但是他们民族的希望却落在了敌人手中。那些年轻人重大义轻生死，他们中有身经百战的战士，也有初出茅庐的男孩，但是他们的意志、勇气、奉献精神，都是一样的。

他们走出去，站在一长列南方勇士面前。他们昂着下巴，袒露胸肌，藐视前方。每一个都弯下腰，把武器放在脚边，然后空着手笔直

地站着，嘲笑着死亡。一千支箭冲破空气朝他们射去，两百勇士临死前仰天长啸，仿佛他们才是征服一切的国王。接着，两百颗英勇无畏的北方心脏停止了跳动。

但是第二天早上南方部落们发现，在他们处决北方人的地方开出了火焰之花。他们立刻被绝望的恐惧给笼罩住了，放弃了这座岛，在慌乱中连夜划船穿过海峡，然后向南航行，再也没回来过。

“多么光荣的人啊！”我低声赞叹道，这时首领也说完了这个神奇的传说。

“是的，勇士啊！”他赞同道。“白人们叫它亡灵岛。那是他们的说法；但我们斯阔米什人叫它烈士岛。”

此刻岛上的松树和岛的轮廓很快在黑暗中变得模糊起来。水面上一片平静，夏日的暮色从淡紫色渐渐变灰，但我知道亡灵岛的深处曾像火焰一般绚烂。它的色彩将被夜色笼罩，但是在它平静的表面之下，烈士们的精神将永垂不朽。

---

1. Robert Kirkland Kernighan，是一位加拿大诗人，记者，农场主。可汗是他的昵称。（笔者注）

一个关于拿破仑的斯阔米什传说

在大部分沿海部落的奇闻异事中，关于海怪（Sea-serpent）的故事占了重要篇幅。这个怪物在各种历史、传统、传说、超自然的故事里一遍又一遍地出现；但在所有它参演的故事中，也许当属那个关于叱咤欧洲甚至世界政坛的拿破仑一世的最为精彩。

在整个加拿大，我总是能在古老、“未开化”的印第安人口中，听到关于拿破仑·波拿巴的各种奇闻异事。他们可能并不熟悉任何其他的历史人物，但是他们一定会告诉你他们听说过拿破仑，他们称呼这个传奇的科西嘉小个子为“伟大的法国战士”。

我还不清楚他们是怎么知道拿破仑这些逸事的。或许是因为最先来到加拿大的开拓先驱们是法国人？又或许是因为拿破仑近乎传奇的战斗生涯深深地吸引了印第安人？但现在的事实是，我们这一代的印第安人已经不如他们的父辈祖辈们了解波拿巴这个名字了。年轻的印第安人对这位法国皇帝的无知，不是因为说英语的开拓者们成为了这个国家的大多数，就是因为现代文明与和平年代稀释了他们崇尚武力的古老血统。

我的好朋友，一位卡皮兰诺首领，告诉了我一个关于“丢失的护身符”的传说。他开头就问了一个惊人的问题，“你听说过拿破仑·波拿巴吗？”。他的英语尽管总是很古雅，但有时候还是有些停顿，所以我开始没有意识到他在说谁。他开始解释，“你知道的，那个伟大的战士，法国人。后来在一场战役中被英国人打败的那位。”这时我立刻反应过来那个名字。

“你是怎么知道他的？”我问道。

他的声音沉了下去，就像在说国家机密一样。“我知道英国人是怎么打败他的。”

我读过很多历史学家写的关于这场战役的描写，但是听一听斯阔米什版本还是很新鲜有趣的。“真的吗？”我这样诱导他说故事。

“当然。”他肯定的说。接着他轻声告诉我，这件事是海怪脊柱的一节脊椎造成的。

在告诉我布鲁克顿角（Brockton Point）和杀死怪兽的英勇少年的故事时，他稍微提到了一个事实，那就是所有接近那个生物栖息地的人最后都在生理和心理上受到了双重打击，像被施了咒一样。他们的关节全部断裂，大脑无法思考；他絮絮叨叨地描述着，我只能叫停，把他拉回到布鲁克顿角那个少年的故事上来，问他为什么这个少年得以幸免。

“他很完美，毫无私心，”他回答说，“他可以抵御一切邪恶。”

我点点头，表示理解。他接着说下去，告诉我每一位成功的印第安战士都会随身戴一块海怪脊柱上的脊椎。巫医在上面施了咒，他们自己不会被脊椎上的魔力所影响，但是一旦接近敌人，护身符就会发挥威力，保证它的主人获得胜利。相传有一块特别灵的脊椎，在一个世纪中一直属于一个伟大的斯阔米什家族，他们一直把它当成宝贝，让勇士们戴着。这些勇士们战无不胜，这个护身符也因此名声大噪。他们整个氏族的图腾柱还因此重新设计，这个海怪脊椎的形象被加在了新柱子的顶上。

与此同时，拿破仑第一次大捷的故事也漂洋过海，传来这边。这些消息并没有通过陆路传播，而且只传到了西海岸，这似乎说明消息的传播与被埋葬的沿海印第安历史有关，历史学家们可以考究一番。首领着重强调了一下印第安人对拿破仑了解的起源。

“我猜你们是从魁北克，也许是法国牧师那儿听说他的。”我发表意见道。

“不，不，”他立刻反驳，“不是从东边；我们是从太平洋的另一边，他们称之为俄罗斯的地方听来的。”但是他也不知道消息具体是谁，或者是如何传播的。当时那个斯阔米什家族发生了一件奇事。那个家族有很多血脉，但是唯一在世的男性是一位非常老的战士，他打过很多胜仗，也是那枚护身符的持有者。当他去世的时候，家族里三代人都围着他，他的妻子、姐妹、女儿、孙女，但是没有男人，一个流淌着他的血液的男孩都没有。在场没有男性可以继承他的勇士精神来开拓和平富饶的土地。

“这个宝贝不能落在女人手里，”老战士临死前咕哝着，“女人没法和其他国家或者部落打仗；女人理应待在和平的后方，抚养孩子。她们应该牵着婴儿的手，教他们走路。不，这个宝贝不属于女人。我没有兄弟、表亲、儿子、孙子，但这个宝贝也不能给不如我的战士。我们部落里，甚至别的部落里，都没人打败过我。这个宝贝必须交给和我一样不可战胜的人。我死后请把它送去海的那边，送给法国的常胜将军；他们叫他拿破仑·波拿巴。”这便是他的遗言。

年长的女性希望把这个宝贝和他埋葬在一起，但是年轻的女性从她们这一代人的精神中得到启发，决定把它送到海边。“在坟墓里，它就永远地死了，”她们反驳道，“我们让它继续发挥作用吧，让它帮助别的战士获得胜利和荣耀。”

上天像听到了他们的决定一样，第二天就有一艘捕海豹的小船停在了内湾。船上除了两个黑瘦敏捷的水手，其他所有人都说俄语。这两个水手和其他人格格不入，用另一种语言在交谈。他们和一些船员一起上了岸，跟一个哈德森湾（Hudson’s bay）的捕兽者说起了法语。这些捕兽者通常跟斯阔米什人住在一起，于是，还在哀悼的女人们意识到这两个陌生人和那个与全世界作战的法国人来自同一个地方。

这时我打断了首领。“为什么这些法国人会在俄罗斯捕海豹的船上呢？”我问他。

“俘虏，”他回答我，“几乎就是奴隶了，抓住他们的人恨他们，跟大部分人恨小部分人一样。所以那些女人们把这两个法国人单独叫出来，告诉了他们海怪骨头的故事，督促他们把它带回他们自己的国家，交给那个伟大的、和他们死去的首领一样英勇的法国人。

这两个法国人有些犹豫；他们说护身符可能会影响他们；使他们大脑混乱，在回俄罗斯时没法理智地制定逃跑计划；也会让他们关节断裂，手脚变得没用，跟孩子一样虚弱。但是这些女人向他们保证，这个宝贝只会在他们的敌人身上发挥魔力，那个古老的巫医已经在上面下过咒了。就这样，法国人收下了它，承诺只要护身符帮助他们，他们就会把它交给“皇帝”。

就在船员们登船的时候，岸上的女人们看到他们中大多数人的身体古怪地扭曲起来；有些从甲板上掉下去了；有些蹲下来，像中风一样发抖；有些痛苦地扭动，然后像没骨头一样变瘸了；只有那两个法国人站得笔直，毫发无伤。斯阔米什护身符已经打败他们的敌人了。这艘小船扬起了帆，在这两个法国船员的指挥下，离开了海湾。他们进入这片水域时还是阶下囚，离开的时候却变成了征服者。瘫痪了的俄罗斯人毫无还手之力，首领没有明说他们的下场，但想来应该是被扔下船了，法国人在命运善意的帮助下终于回到了法国海岸。

传说中也不确定他们驶出内湾后发生了什么，斯阔米什人浪漫生动的想象力也没法为这个充满孩子气，又带有异域风情的故事增添更多的细节。但是随着战争的号角和鼓点响彻欧洲，又传回到太平洋海岸的原始森林，可想而知那个伟大的斯阔米什“宝物”最终还是落在了拿破仑手里；从那以后他取得了持久的胜利，打赢了一场接一场的胜仗，攻克了一个又一个的国家。就在他将成为世界的主宰之时，发生了一件可怕的意外。”

“这个意外是什么，首领？”我问道，同时也惊讶于他对这位伟大的战士、军事家的了解。

首领的声音再次低沉了下去，他的脸因为专注而变得僵硬起来：

“在那场著名的对抗英国的战役前，他弄丢了斯阔米什宝物。”

我好奇地看着他；他所说的是一个融合了正史、杂谈、智慧、愚昧的大杂烩，这是我从印第安人口中听到的最荒谬，最异想天开，却又令人印象深刻的故事了。

“那场战役的名称是什么，你听说过吗？”我很好奇他到底知道多少一个世纪以前世界另一边发生的事情。

“嗯，”他说，小心翼翼地说，“我在伦敦时听说过这个名字。跟那边一个火车站同名。”

“是滑铁卢吗？”我问道。

他毫不犹豫地点点头。“就是它，”他回答说，“就是这个名字，滑铁卢。”

斯坦利公园里的鬼打墙

斯坦利公园有一条很有名的小道，它通向一片参天大树，大概有六棵左右，在头顶弯成了拱形。我总喜欢叫他们“教堂树”。但在世上没有哪个教堂的大理石或者缟玛瑙的柱子可以和这些笔直、利落、充满生命力的棕色树干媲美；没有任何一种作画技巧可以描绘出枝叶在天地之间结成的蕾丝图样的精美；也没有任何方砖、马赛克、或是镶嵌的大理石，像树脚下延伸出的原始的、带着泥土芬芳的大地那样令人着迷。它们是大自然的建筑杰作，在建造时，比起往昔的所有作品，她这次倾注了更多的心血。她不需要修改一丝一毫，也不会再有更完美无瑕的设计了。尽管如此，这些神来之笔的树木和人类建造的教堂有一个共通之处，那就是神圣感。大多数人在参观了雄伟的教堂后，心中都会有一些悸动；没有人站在这群壮观的树丛中时，不会感到思想的升华和灵魂的洗涤。根据沿海印第安人的说法，这些树承载着人类的灵魂，而正因为他们，世界才变得更加美好。也许每一个看完这篇传说的人再次看到这群教堂树时，都无法不联想到它们美好的心灵。

我的原住民朋友在跟我介绍这个传说时并没有用“鬼打墙”这个词。奇努克（Chinook）语中没有对应的词，但是他用手比划出的意思介于磁场和魔力之间，我觉得“鬼打墙”这个词最符合他想表达的意思。沿着教堂树再往前走几米，右边有一条荒草丛生的小径。现在那儿已经荒废了，只有印第安人才能分辨出那是一条小路，但他们也不愿走去公园里的树丛右边的那片区域。沿海印第安人无论如何也不会走到这片荒野的深处，因为他们都坚信“诱惑”狡猾地藏在那里。整个地区里没有哪个部落不知道这个神奇的传说。无论是在鹰港（Eagle

Harbor）捕鱼的部落，还是弗雷泽河边的部落，或者是海峡边的斯阔米什部落，米逊（Mission），内湾，甚至是北湾（North Bend）(注)，他们都知道这个故事，但没人愿意做向导带你去那儿，因为他们认为那里有一种魔力，让人进去就出不来了。你的意志力会减弱，智商会下降，你的脚没法走直线，你会一直绕圈，围着这块“磁铁“绕圈。哪怕死亡降临，你的灵魂也不会飞升，而是继续无穷无尽地绕圈。

就像教堂树一样，鬼打墙的始作俑者也曾经是人，但是他的灵魂没有升华，反而堕落了。印第安人对于善恶的因果报应有些美好的信念。造物主会让行善和作恶的人以不同的形式永生。对待本性邪恶，冷酷无情的人，造物主会让他们变成冷冰冰的石头，毫无生机，连苔藓和地衣也无法生长。干燥的石头就像他们邪恶的心，缺乏良善的浇灌。尽管西沃许石（Siwash Rock）是一个广为人知的好人被变成石头的特例，但原住民们对于这个故事的结果还是满意的。他们会微笑着让你留意那个巨石顶上的小树，他们说虽然那个好人的肉体已经逝世，但是这棵树的存在则告诉所有人他美好的心灵将永远活着。相反，对于心地善良，乐于助人的人，造物主会把他们变成树，让他们死后还可以永远活下去造福后人；他们会为人类开花结果，遮风避雨，提供建筑材料和柴火。树的汁液、树胶、纤维、花叶，都可以维持人类的生存；树全身都是宝，长出来的一切都是善良的，有益的，生机勃勃的。他们给鸟儿提供住所，和风合作产生美妙的音乐，还可以被雕刻成弓、箭、船、桨、碗、勺、篮子。印第安人会给你细数这些树的所有优点，简而言之，他们给人们提供了无价的服务，难怪造物主会选择树作为美好伟大灵魂的住所。

但是斯坦利公园里的鬼打墙是最令人恐惧的，那是一个邪恶的灵魂造成的。那个灵魂被禁锢在一个白色的、光秃秃的石头里，上面没有苔藓藤蔓或是地衣，而是像是被酸腐蚀过一样，布满了黑色的小洞。

这个被禁锢的灵魂曾经是一个女巫，她曾跋山涉水，诅咒无辜的人们，给他们带来厄运和疾病。每个原住民都相信，是她带来了著名的“毒药”，让战士们在战场上变得无力，让人变成残疾、心智失常甚至发疯，还到处传播瘟疫。简而言之，它是万恶之源。这个女巫是不死之身；一代代人从出生到衰老，最后死去，世代交替，她却反其道而行之，与她的同类作对。她思想邪恶，作恶多端，摧毁人们的肉体和精神。她在泪水中闪耀，在不幸中沉醉，在一切所到之处散播灾难。天堂里，造物主为他的子民悲伤哭泣，却不敢让她死，害怕她的神魂不灭，会继续作恶。盛怒之下，主命令他的四位神使（神意的代表）把这个女巫变成一块石头，把她的神魂禁锢在石头中心，解除她对可怜的人类所施的强大诅咒。

于是和往常一样，四位神使登上那艘巨大的独木舟，沿着海峡驶来。当快到现在叫做展望点（Prospect Point）(注)的地方时，他们听到上方传来一声大笑。抬头一看，原来是那个女巫在轻蔑地嘲笑他们。他们着陆后，爬上石头，一路追赶着她。她像幻影一样，灵活的躲避他们，还一边对他们冷笑道：

“照顾好你们自己吧，神使大人们！否则我邪恶的眼睛将会毁灭你们。管好你们自己，别再跟着我了。”她顺着野草最多的地方像跳舞一样跑走了，他们也一直紧随其后，一直追到一片四面环海的陆地，也就是如今斯坦利公园的中心地带。四位神使中，最高大强壮的那位举起手，大声叫道：“铁石心肠的女人，永远地变成石头吧，你所做的每一件坏事都会永远成为石头上的一个黑点。”像他说的那样，这个女巫被变成了传说中公园中心的那块石头。

这就是“鬼打墙的传说”。真的有这块石头吗？谁知道呢？然而有一件事是肯定的，没有印第安人愿意去寻找它。

三位不同的印第安人都告诉我，在15或者18年前，有一男一女两位游客曾在斯坦利公园失踪了。当人们一周之后找到他们时，男的已

经死了，女的也疯了。每一位告诉我这件事的人都坚信这两个人一定是碰到了“那块”石头，然后由于它强大的魔力，一直围着它绕圈。

幸好这个离奇的故事有着一个美好的结局。四位神使担心那颗禁锢在石头里的邪恶的心还会继续作恶，就说：“我们应当在这条小道的尽头安置一些美好伟大的事物，一定要比这个魔鬼更加强大有力。”于是他们选了最善良仁慈、充满爱心的一些人，把他们慈悲的灵魂变成了那片“教堂树“。

经过时间的洗礼，造物主当初的好意有了成效。和他的计划一样，美好的事物占据了主流。那块石头藏在公园某个看不见也去不了的角落里，而世界各地的人纷纷慕名而来，寻找这片美丽的角落。这些高大的树木宁静壮丽又神圣，令人惊叹！

和印第安人关于温哥华的其他传说相比，这个故事最能体现沿海土著人民对善良的热爱，和对残忍的憎恨。如果这些部落真的崇尚战争，我无法想象他们会为此感到骄傲。如果你跟他们聊天时，他们提到了格外喜爱或者敬仰的人，他们提到的第一个形容词一定是“善良”。勇敢，富有，成功，甚至强壮，都是这些红肤色的人们看重的特点，但是一定不是最重要的。对这些沿海部落来说，一个人只要善良，他就拥有了一切。他们的传说几乎毫无例外的会赞扬温柔、克己、纯洁这些品质。

如果愿意，你也可以叫他们童话故事。这些故事一定都来自于智者，他们不仅合情合理，而且更棒的是，他们都传达了印第安人正义终将战胜邪恶的信念。

我和很多原住民好朋友讨论过，在所有他们告诉我的故事中，这个女巫的故事是流传最为广泛的，所有部落都深信不疑。

---

1. 卑诗省内陆，弗雷泽河边的一个小部落，区别于美国的北湾市。（译注）
2. 展望点是斯坦利公园最北边的一处观景台。（译注）

鹿湖

一个世纪以前，在第一任卡皮拉诺（Capilano）首领的那个年代，几乎没有白人开拓过内陆地区。伟大的弗雷泽河里有很多世界闻名的宝藏，比如河源的金子，河口的鱼，河岸的木材，都源源不断地流入古铜色皮肤的人手里，却无法像现在这样，被卖到世界上各个遥远的角落。

如今，城市与工业、买卖交易当道，但在那个年代，人们的生活却完全依赖于渔民的手艺和猎人的技巧。那时穿着鹿皮鞋在森林里行走不会发出一点声响。印第安人想获得食物只能依靠原始的武器和工具。一个人的生活条件取决于他的实力，也就是对森林和水源的了解。鉴于这个故事是关于麋鹿骨矛的，读者们首先应当明白，这支精美的武器虽然野蛮，但是对第一任卡皮拉诺首领来说却是无价之宝。他的先人们都是有经验的猎人和技艺娴熟的渔民，这支矛经过了三代人之手，才传到他手中。

首领本人就是无可匹敌的长矛手。没有人比他更了解弗雷泽河的规律和河边生活的生物的习性。他了解海岸边每一条水道和内湾，每一块圆石，每一片沙洲，每一潭静水，还有每一次潮汐的涨落规律。他了解每一片的产卵地，每一条注入大河的秘密溪流，每一处被石块包围的湖水的出口，甚至打着转儿的急湍的每一个转折。他了解鸟兽鱼虫的出没，在计算野兽的躲避诡计时，他更是艺术与技巧的大师。

但有一次，也是唯一的一次，狡猾如他，也被大自然神秘的、错综复杂的水路和陆路给困住了。那次他被带到了一条不知名的河的河

口。这条河已经消失了好几个世纪了，但是据印第安人说，它通过某些地下水路，一直连通着湖和海。

他一直在现如今叫做格雷岬的海岸边捕海豹。他的船渐渐向内陆驶去，在福溪（False Creek）入海口处，拍打着海岸。在那儿他遇到了一只强壮的公海豹，在捕猎者的眼里，这样庞大的生物刚好可以展现出自己的技巧。面对这样的猎物，他准备投掷那杆麋鹿骨矛，一杆在他父亲、祖父、曾祖手上从未失误过的矛。他知道这次他也不会失误。他的船上有一根长长的，柔韧的雪松纤维制成的绳子。这根绳子由很多能手编织而成，然后经过鞭打，油浸，直到像蛇一样柔软又坚韧。他把绳子连在矛头上，然后麻利，精确地投向公海豹。正中猎物。那庞然大物趔趄了一下，像受伤的孩子一样叫了一声，接着跳进了海里。它趁着涨潮向内陆飞速游去，就像巨鱼一样又快又猛。而卡皮兰诺首领一直在等待，直到整根绳子拉的笔直，小船被拽着向前进。这个生物力大无穷，在水里激起了旋涡，就像被鲸鱼附体了一样。

一直到福溪偏上游，在一个世纪后将架起一座大桥横跨水面的地方，首领和怪物才开始了他们的拉锯战。他们为了争夺主动权僵持不下，一个拽，一个赶，毫不退让。直到最后，这似乎变成了野兽与人类智慧而非体力的较量。当他们来到主街桥（Main Street bridge）㊟在水面投下倒影的地方附近时，那畜生一跃而起，又猛地扎进水里，终于把卡皮兰诺首领手中的绳子扯断了，嘎嘎地从船舷边逃离。首领注视着它逃走的地方，终究是畜生赢了。落潮的时候，印第安首领开始搜寻。没有猎物的痕迹，也没有他珍贵的麋鹿骨矛，或是雪松绳的痕迹。他深深地认为，丢了后者，他作为猎人的好运也消失了。接下来很多天，他都一直在福溪口处巡逻。他那艘优雅的、高船弓的小船几乎没有到访过别的水域，但是那头公海豹永远地消失了。他经常把长长的海草误认成他丢失的绳子，用别的长矛、雪松纤维、船桨、或是别的巧妙的方法，把它们一把扯过来，但是那些纤细的水草一次次地从他焦急的手中滑落。他最好的矛和绳子真的丢了。

来年，他又来到格雷岬的海岸边捕海豹。一天傍晚，太阳落山后，他注意到西边红色的反光，就像要把它变成东边的天空一样。天边猩红色的火烧云远远地延伸到福溪入口处。玫瑰色的云看起来就像是在挥舞的手，作为一个印第安人，他立刻认为这不同寻常的景象一定预示着什么。他毫不怀疑这是某种征兆，于是立刻向内陆驶去，把小船停在沙滩上，然后沿着小道走向一片湖泊群。那片湖泊聚集在现在的温哥华市和新西敏市之间。但是在他还没有到达鹿湖的岸边时，他发现那挥舞的手实际上是一片火焰。小小的鹿湖被森林大火包围了，只有一条小路还可以走，那里有一片巨树，火焰还没有烧到那边。当他快靠近时，他看见一大群动物正在逃离鹿湖，从那个唯一的出口向北边逃命。他站在那儿，警惕地听着看着。他敏锐地听出无数的小动物正在奔跑，那应该是一大群，成千上万的河狸。有些是河狸宝宝，他们正跌跌撞撞地跟着妈妈往前走；有的是老河狸，他们曾在水边生活了好多年，一直砍树，修坝。这样一群数不清的“皮毛”大军，都在一位睿智的长者的带领下，向前行进。这位长者如同王一样，领先大军几米，带领他们从水边逃出来，穿过森林，一直向北边的国家前进。游荡的猎人说他们看见过河狸穿过第二海峡的布拉德内湾（Burrard Inlet），到达对岸后，继续向内陆前进。但是那群勇敢的皇家加拿大军队最终在哪里驻扎了下来，谁也不知道。连最聪慧的第一位卡皮拉诺首领也没有发现过他们的踪迹。只有一件事是确定的：他们再也不在鹿湖了。

他们离开后，这个印第安人回溯他们的足迹，到了水边。在那圈红色的火焰边，一只动物躺在水岸边。他一开始以为是一只死了并失势的河狸王，尸体一半在水里，一半在岸上。但当他靠近后才发现，这是一具巨大的海豹的尸体。这世上不会有另一只如此庞大的海豹了。他这才意识到那团火焰把他从格雷岬远远地召唤过来的真正用意。他在他死去的征服者前弯下腰，在腐烂的肉里，发现了他先祖的麋鹿骨矛。顺着矛头，他在水边又找到了那根长长的，柔韧的雪松纤维制成的绳子。

当他收回了珍贵的遗产时，他立刻感到一种神奇的力量又回到了他肌肉发达的手臂里，心脏里，血液里，大脑里。他坐了很久很久，吟唱着只有巫医会唱的歌。过了好几个小时，森林大火的热度慢慢退却，火焰慢慢变成阴燃。拂晓时，森林火灾终于灭了，但是那召唤的手指确实有存在的意义。神奇的麋鹿骨矛又回到了他手中。

直到第一任卡皮兰诺首领去世那天，他仍然在寻找那条不知名的，把海豹从福溪带到鹿湖的河流。可惜即使是印第安人也没见过那条神秘的水道[注]。

尽管斯阔米什部落们相信这条河一直通过某条隐藏的水道从鹿湖流向大海，它的路线却没人知晓。一个世纪以前，那群勇敢的河狸大军一路北上，却没人知道他们最终停在了哪儿，这条水道也一样，毫无希望再被找到了。

---

1. 目前这座桥已经被拆除。（译注）
2. 现在的温哥华地图上已经显示了一条叫Brunette的河，连接着本那比湖和福溪，本那比河和鹿湖之间也有水路相连。（译注）

一位皇家莫霍克酋长

作为英国维多利亚女王活的最久的儿子，阿瑟王子（康诺特公爵）曾经被乔治五世任命为加拿大军事总司令[注]。有多少加拿大人会意识到他作为加拿大自治领总督[注]——这样一个古老的头衔——毫无疑问地会被寄予厚望？没有人比古老的易洛魁联盟[注]里组成议会的50位首领更像地道的加拿大人了。这些忠诚的土著们曾经在一系列对抗法国和其他殖民者的战争中与英国结盟，与英国皇室并肩作战。

至今为止，阿瑟王子（康诺特公爵），是担任“六族首领”（也就是易洛魁联盟）职位的人中唯一一位还活着的白人男性[注]，拥有着不容置疑的权力。他有权参加他们的议会，也有对一些事宜投票的特权，其中包括所有的部落管理问题和印第安人保留地的垃圾倾倒问题。这些部落通过卖地积累了超过50万美元的政府债券，他也可以就所有的本金和利息拨款问题进行投票。简而言之，他是一位非常称职的印第安首领。哪怕是和白人踏入北美洲土地之前，结成易洛魁联盟的50位著名的部落首领相比，他也毫不逊色。

1869年，当阿瑟王子还是个少年的时候，他第一次来访加拿大。他一到魁北克，就收到了来自母后的“印第安孩子们”的欢迎信。他们住在安大略省布兰德县（Brant county）的格兰德河保留地。除了表示欢迎，他们还问他是否愿意接受首领一职，并到保留地参加授衔仪式。

英格兰与未开化民族的关系非常融洽，其秘诀在于英国为他们思虑周全，尊重他们的民族文化习俗和首领。既然希望自己的文化和国

王被尊重，推己及人，英格兰也会给臣服于她的民族足够的尊重，不管他们是白皮肤，黑皮肤，还是红皮肤。

身为皇室，年轻的阿瑟却和普通的男孩子没什么区别，在无数的招待会、宴会还有演讲中，有这样一个特殊的仪式作为调剂，他感到非常开心。于是他接受了红肤色印第安人的好意。他知道对于他们来说，这已经是能给与白人的最高尊重了。

十月一号早上，皇家火车冒着蒸汽，驶进了布兰特福德市[注]，马车已经备好，将把王子和他的套房运去典礼场所，也就是“老莫霍克教堂”。莫霍克族首领昂万诺斯尚（Onwanonsyshon）作为王子的特别护卫，骑着亮黑色的小马跟随在车厢边。首领穿着全套的民族服装，身着鹿皮套装，脚踩珠饰鹿皮鞋，头上戴着猫头鹰和老鹰羽毛做成的发带，外套和紧身裤上缀满了银饰。他肩上披着一块猩红色的精纺羊毛毯，和英国军装外套一样的料子。遵循印第安礼仪，他时不时地耸起肩膀。一路上，王子孩子气的和他的莫霍克护卫聊天，有时还会前倾去拍拍这匹黑马油亮的脖子，夸夸它。那是一个温暖的秋日，因为干燥，路上尘土飞扬。大概走了一英里左右，小王子从马车座位下拿出了一筐葡萄。他用手绢拍去灰尘，递给首领一挂，自己也吃了一颗。这样的景象在乡间小路上实在不常见：一位英国王子和一位印第安首领，肩并肩和谐地骑行，像两个小男生一样分享一捧葡萄。

快到教堂时，阿瑟轻轻跳到草地上。有一瞬间他站在那儿，顿住了，凝视着面前这些未来的兄弟首领。他的护卫已经给他描述过大致的场景了，但他完全没有料到他会被三百位血统纯正的易洛魁勇士密不透风地围在中间。每一位印第安人身上都涂了战争的彩绘，戴着羽毛，有些人还光着上身。他们古铜色的皮肤在油漆颜料和花纹的衬托下显得油亮发光。他们都带着战斧，剥头皮的小刀和弓箭。随着王子走下马车，每一个人都一遍一遍发出嘹亮的战争的呐喊。就在那时，他安静地站在那儿，穿着浅灰色粗毛呢的瘦弱的男孩，和包围着他的盛装的勇士们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他稚嫩的脸庞变得惨白，但凭着英

国人坚毅的性格，他展开右手，左手挥舞着黑色的小礼帽，往前跨了一步。王子摘下手套，与三百勇士一一握手，他们的呐喊声也愈加震耳欲聋。这场奇异的典礼结束时，昂万诺斯尚骑上前来，把猩红色的毛毯扔在草地上。他下马后请王子站在毛毯上面。

接着议会的发言人——昂万诺斯尚的父亲走上前。这位老首领和他的前辈们一直效忠于英国皇室。1812年，当他还是个男孩的时候，他曾在艾萨克·布洛克爵士的带领下参加了昆士顿高地战斗。现在他即将为他的女王的儿子加冕，这是多么荣幸的事啊。这位受人尊敬的战士牵着阿瑟的手，慢慢地在毯子上来回踱步。他一边进行这个奇特的引导仪式，一边吟唱。他时不时地被周围勇士们赞同的声音打断，但除此之外，这里一片寂静，只有他低沉单调的声音。早在白人踏入北美大陆之前，这首奇特的调子就出现在印第安仪式上了。

莫霍克的三个氏族的首领都应当协助这场典礼。这位吟唱的老首领属于熊族。他的儿子，昂万诺斯尚属于狼族（莫霍克是母系社会）。另一位踩在猩红毛毯边缘上的是龟族首领，他的血管里流淌着著名的布兰特(注)的血液。吟唱结束后，这两位年轻些的首领将王子引进莫霍克部落，为他取名为“卡瓦寇吉”（Kavakoudge），意思是“在伟大神灵指引下的东升西落的太阳”。

昂万诺斯尚从他腰间取出一条深红色闪闪发光的饰带，上面缀满了珠子、豪猪刺和染色的驼鹿毛。他把饰带搭在王子的左肩上，在右胳膊下系了一个结。仪式正式结束了。海华沙（Hiawatha）几百年前确立了六族联盟的宪法，其中规定议会里应当有不多不少正好五十位首领。而现在这条章程被打破了，因为忠诚的红皮肤人决定尊崇一位瘦弱的少年王子，给他第51位易洛魁联盟首领的称号。

这些印第安人也曾给很多其他白人以尊贵的称号，但是只有康诺特公爵阿瑟的加封仪式遵循了古老的传统并得到三大氏族重要成员们的协助。

典礼结束后，王子走进教堂，在一本古老的圣经上签下了自己的名字。这本圣经，以及一套圣餐用的银餐具，一个铃铛，两块刻着十诫的匾，还有一枚铜制英国徽章，是安妮女王送给莫霍克人的礼物。在他的名字“阿瑟”上面，写着“阿尔伯特·爱德华”，这是上一任国王，彼时的威尔士王子，在1860年出访加拿大时写的。

首领卡瓦寇吉回到英格兰之后，送去了他的单人画像和女王及其丈夫的双人画像。直到现在，这两幅画像仍然挂在六族联盟的议会厅的墙上。

写这篇故事的时候，我一抬眼就能看到角落里放着的那条猩红色的，英国军队精纺的毛毯。当年骑着黑色小马的那位首领正是我的父亲。可惜当康纳克公爵阿瑟再次访问加拿大时，他已经不在人世了。

很多史实都是从我桌上的一篇文章中提炼出来的。泛黄的纸张上清晰地记录了日期，“多伦多，1869年十月二日”。页边有一处清晰的、略微稚嫩的笔迹，写着“昂万诺斯尚，来自你的兄弟首领的祝福，阿瑟。”

---

1. King’s representative, 根据维基百科上阿瑟王子的生平，这个职位相当于commander in chief，也就是军事总司令。（译注）
2. Dominion，自治领，是大英帝国殖民地制度下的一个特殊的国家体制，是殖民地步向独立的最后一步。Governor-General of all the Dominion，1982后加拿大独立，这个头衔变为Governor General，加拿大总督。（译注）
3. Iroquois nation，Iroquois不是一个民族，北美原住民的联盟，一开始有五大部族，后来增加为六族。（译注）
4. 至今指的是直到1911年本书出版之时。（译注）
5. Brantford, 布兰德县的首府位于布兰德福德市，但是行政上两者是独立的。（译注）
6. Joseph Brant, 著名的莫霍克军事家，政治家。（译注）